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0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新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赓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渠春华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关于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重大风险，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三）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建议投资者仔细阅读，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52,658,6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2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3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5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上市公司、渤海股份	指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兴津公司	指	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
入港处	指	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
水务集团	指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经管办	指	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渤海发展基金	指	天津渤海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石家庄合力	指	石家庄合力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滨海水业	指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12 月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12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渤海股份	股票代码	00060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渤海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ohai Water Indu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HW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新玲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顺义园临空二路 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变更		
办公地址	北京顺义区南法信镇机场北街 8 号院 2 幢航港国际大厦 9 层 902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00		
公司网址	http://www.bohai-water.com		
电子信箱	dongmi@bohai-wate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新霞	郭兆然
联系地址	北京顺义区南法信镇机场北街 8 号院 2 幢航港国际大厦 9 层 902	北京顺义区南法信镇机场北街 8 号院 2 幢航港国际大厦 9 层 902
电话	010-89586598	010-89586598
传真	010-89586920	010-89586920
电子信箱	dongmi@bohai-water.com	dongmi@bohai-wate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38085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莘延成、朱淑琴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1,761,201,344.32	1,844,760,143.76	-4.53%	1,753,339,33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091,190.60	20,121,787.89	-20.03%	16,366,38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40,101.92	1,566,934.74	-27.24%	-4,614,36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4,745,561.51	305,227,252.29	-16.54%	121,561,262.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56	0.0571	-20.14%	0.04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56	0.0571	-20.14%	0.04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6%	0.95%	-0.19%	0.78%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8,148,398,744.16	7,986,057,318.47	2.03%	8,105,133,54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24,338,428.58	2,115,300,409.98	0.43%	2,103,321,147.3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97,278,239.35	324,647,120.12	280,921,788.83	558,354,19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06,974.79	-1,471,401.60	-4,243,349.27	3,998,96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444,014.97	169,534.66	-8,220,839.97	-1,252,60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65,986.86	-13,579,527.93	6,620,677.27	228,638,425.3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368.46	-471,777.81	3,664.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03,117.68	11,521,679.41	11,637,164.5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542,398.14	13,350,978.15	13,569,657.4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87,933.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4,827.37	-1,157,137.47	3,208,325.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18,886.97	2,822,070.80	5,948,500.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69,278.29	1,866,818.33	1,489,560.39	
合计	14,951,088.68	18,554,853.15	20,980,751.8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供水领域

根据水利部数据统计，2024 年我国用水总量继续保持在 6000 亿立方米左右，与 2014 年相比，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下降约 45%、58%，这进一步反映了我国在用水效率和效益方面的显著提升。

近年来在水资源问题上，国家水利部门持续深化节水优先方针，全面推进节水行动，加快节水型社会建设。尽管我国水价整体仍处于较低水平且地区间存在一定差异，但用水效率进一步提升，用水结构不断优化。供水行业整体处于成熟期，在节水政策的支持下，通过提质增效、降低漏损率以及推广智慧水务等措施，进一步提升了用水效率和效益。

2024 年随着水务定价机制的逐步完善，自来水价格上调周期有望在全国范围内展开。在国家政策的持续支持下，水务行业预计将保持稳定且缓步上涨的发展态势。这些措施和趋势将共同推动我国水资源管理向更加高效和可持续发展的方向发展。

（二）供热能源领域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速、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政策对清洁能源供热的支持，我国城市集中供热行业市场规模持续扩大。中国行业研究网数据显示，中国热力行业市场规模由 2018 年的 2260 亿元增长至 2022 年的 3024 亿元，五年间复合增长率为 7.55%。2023 年中国城市供热市场规模已达 5 万亿元人民币，预计到 2030 年将达到 10.8 万亿元人民币，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 5%。未来，随着城镇化率的提高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集中供热行业的市场需求将持续增长。

2024 年，全国能源系统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力以赴保障能源安全，坚定不移推进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能源各领域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了基础。

（三）环境治理领域

环保产业是生态文明建设和污染防治攻坚战的中坚力量，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以及实现绿色转型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2023 年 7 月，国家发改委等部门联合印发的《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提升行动（2023—2025 年）》提出，到 2025 年，环境基础设施处理处置能力和水平将显著提升，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1200 万立方米/日，新增和改造污水收集管网 4.5 万公里，新建、改建和扩建再生水生产能力不少于 1000 万立方米/日；全国生活垃圾分类收运能力达到 70 万吨/日以上，全国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达到 80 万吨/日以上。固体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能力和规模将显著提升，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得到充分保障，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医疗废物全部实现无害化处置。

在水污染防治领域，“十四五”规划提出“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开展污水处理差别化精准提标”，国家相关部门陆续发布了《“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 年）》、《关于推进污水处理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实施意见》等一大批重要政策和文件。水污染治理行业在未来预计仍将获得国家政策支持，行业发展将持续向好。

在危废处置与资源化利用领域，生态环境部、发改委联合印发的《危险废物重大工程建设总体实施方案（2023-2025 年）》指出，到 2025 年，通过国家技术中心、6 个区域技术中心和 20 个区域处置中心建设，提升危险废物生态环境风险防控应用基础研究能力、利用处置技术研发能力以及管理决策技术支撑能力，为全国危险废物特别是特殊类别危险废物利用处置提供托底保障与引领示范。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原水开发供应，区域间调水，粗质水，自来水生产及输送，优质地下水高附加值经营，直饮水，城镇集中式供水，水务新技术研发应用，水环境治理的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市政及园区污水处理工程的投资及总承包，固废危废处置及资源再利用，清洁能源供暖业务。在供水领域，公司是天津市滨海新区原水的主要供应商以及部分区域的自来水供应商。在供热能源领域，公司采用热电联产、相变储能等清洁能源技术，提供市政清洁能源供

暖服务。在环境治理领域，公司可提供城市环境治理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等服务，同时公司立足京津冀和长三角区域，提供固废危废处置及资源化利用服务。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完整的产业链优势。公司业务涵盖原水供应、分质供水，污水处理、水环境治理、中水回用，固废危废，以及供热、清洁能源等领域；在综合盈利能力、市场拓展及后端实施等方面形成了明显优势。

（二）市场布局优势。公司是滨海新区引滦原水的唯一供应商和部分区域的自来水供应商，具备稳定的市场份额和多年培育运营服务品牌。公司立足现有服务区域进行供水、污水业务供排一体化深度挖潜，提质增效，安全服务；并结合环保政策调整和市场整合、竞争加剧等变化，在稳健经营污水处理业务的基础上，向具有一定技术竞争力和产业附加值的环保节能、固废危废处置及资源化利用业务拓展，同时致力于发展供热能源业务，因地制宜推进供热服务、清洁能源与多能互补，提升业务规模和竞争力，储备和积累用户资源。在此基础上，公司将顺势而为，抢抓京津冀一体化和国家雄安新区战略的发展机遇和政策机遇，进一步巩固开拓京津冀市场，不断扩大市场份额，优化产业布局，确保业务规模及竞争能力持续提升。

（三）运营管理经验优势。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和实践创新，公司已经形成一系列独具特色的经营理念和模式，拥有高素质的长期从事水务、环保和固废危废、清洁能源相关业务管理的运营团队，以及技术实力雄厚的专业化团队，为公司资产质量的持续改善、经营业绩的持续提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资本运作优势。依托上市公司的资本运作优势，充分发挥资本运作的效能，实施外延式扩张，延伸产业链条。通过产业重组、收购、兼并等方式，快速整合各类优势资源，不断拓展产业上下游业务领域，扩大企业规模，确保公司保持持续、健康、高质、快速的发展态势，在市场竞争中争取主动，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761,201,344.32	1,844,760,143.76	-4.53%	主要系公司环境治理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1,286,901,904.59	1,387,188,988.22	-7.23%	主要系公司环境治理成本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14,210,826.13	12,956,337.48	9.68%	主要系公司服务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18,387,666.48	129,862,739.19	-8.84%	主要系公司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50,979,618.37	44,762,811.15	13.89%	主要系公司研发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2,538,032.25	7,522,831.12	66.67%	主要系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994,510.19	-3,680,836.35	-361.70%	主要系公司合同资产计提减值损失所致
所得税费用	23,045,982.55	3,645,503.22	532.18%	主要系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所致
合并现金流量表				
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745,561.51	305,227,252.29	-16.54%	主要系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399,003.71	-196,247,618.01	-25.05%	主要系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03,632.17	-48,889,278.11	169.35%	主要系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	---------------	----------------	---------	-------------------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761,201,344.32	100%	1,844,760,143.76	100%	-4.53%
分行业					
原水	389,337,596.93	22.11%	409,129,819.58	22.18%	-4.84%
自来水	365,080,914.64	20.73%	371,556,738.11	20.14%	-1.74%
供热	714,630,877.89	40.57%	687,657,328.34	37.28%	3.92%
环境治理	231,642,601.87	13.15%	302,007,651.45	16.37%	-23.30%
其他业务	60,509,352.99	3.44%	74,408,606.28	4.03%	-18.68%
分产品					
原水	389,337,596.93	22.11%	409,129,819.58	22.18%	-4.84%
自来水	365,080,914.64	20.73%	371,556,738.11	20.14%	-1.74%
供热	714,630,877.89	40.57%	687,657,328.34	37.28%	3.92%
环境治理	231,642,601.87	13.15%	302,007,651.45	16.37%	-23.30%
其他业务	60,509,352.99	3.44%	74,408,606.28	4.03%	-18.68%
分地区					
天津地区	1,293,033,470.37	73.42%	1,365,444,496.41	74.01%	-5.30%
河北地区	459,908,216.53	26.11%	470,703,697.40	25.52%	-2.29%
其他地区	8,259,657.42	0.47%	8,611,949.95	0.47%	-4.09%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1,761,201,344.32	100.00%	1,844,760,143.76	100.00%	-4.5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原水	389,337,596.93	315,617,723.05	18.93%	-4.84%	3.45%	-6.50%
自来水	365,080,914.64	225,331,540.17	38.28%	-1.74%	-11.62%	6.90%
供热	714,630,877.89	603,119,551.56	15.60%	3.92%	3.01%	0.74%
环境治理	231,642,601.87	119,593,490.05	48.37%	-23.30%	-32.89%	7.38%
其他业务	60,509,352.99	23,239,599.76	61.59%	-18.68%	-63.38%	46.87%
分产品						
原水	389,337,596.93	315,617,723.05	18.93%	-4.84%	3.45%	-6.50%
自来水	365,080,914.64	225,331,540.17	38.28%	-1.74%	-11.62%	6.90%
供热	714,630,877.89	603,119,551.56	15.60%	3.92%	3.01%	0.74%
环境治理	231,642,601.87	119,593,490.05	48.37%	-23.30%	-32.89%	7.38%
其他业务	60,509,352.99	23,239,599.76	61.59%	-18.68%	-63.38%	46.87%
分地区						

天津地区	1,293,033,470.37	930,247,593.05	28.06%	-5.30%	-8.17%	2.25%
河北地区	459,908,216.53	348,630,752.97	24.20%	-2.29%	-4.32%	1.61%
其他地区	8,259,657.42	8,023,558.57	2.86%	-4.09%	-18.39%	17.02%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1,761,201,344.32	1,286,901,904.59	26.93%	-4.53%	-7.23%	2.1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原水	销售量	吨	303,006,695.00	336,629,973.00	-9.99%
	生产量	吨	303,523,912.00	341,332,479.00	-11.08%
	库存量	吨			
自来水	销售量	吨	78,420,475.37	78,115,413.97	0.39%
	生产量	吨	83,521,761.00	83,496,405.00	0.03%
	库存量	吨			
污水处理	销售量	吨	32,346,407.71	32,665,131.25	-0.98%
	生产量	吨	32,346,407.71	32,665,131.25	-0.98%
	库存量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 比重	
原水	原水	315,617,723.05	24.52%	305,090,018.66	21.99%	3.45%
自来水	自来水	225,331,540.17	17.51%	254,946,054.09	18.38%	-11.62%
供热	供热	603,119,551.56	46.87%	585,478,056.29	42.21%	3.01%
环境治理	环境治理	119,593,490.05	9.29%	178,217,231.59	12.85%	-32.89%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	23,239,599.76	1.81%	63,457,627.59	4.57%	-63.38%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对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达到控制，纳入合并范围。

本期注销天津市浩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55,140,234.9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5.8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1.67%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商 A	205,540,482.03	11.67%
2	客商 B	80,980,234.81	4.60%
3	客商 C	67,349,403.60	3.82%
4	客商 D	50,777,999.06	2.88%
5	客商 E	50,492,115.43	2.87%
合计	--	455,140,234.93	25.8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15,494,553.9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5.9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3.39%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412,692,944.62	33.39%
2	供应商 B	216,064,273.88	17.48%
3	供应商 C	75,672,449.94	6.12%
4	供应商 D	59,229,792.00	4.19%
5	供应商 E	51,835,093.54	4.79%
合计	--	815,494,553.98	65.9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4,210,826.13	12,956,337.48	9.68%	
管理费用	152,371,987.86	151,366,335.16	0.66%	
财务费用	118,387,666.48	129,862,739.19	-8.84%	
研发费用	50,979,618.37	44,762,811.15	13.89%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泵站集水池水位智能报警系统与保护装置研究应用	发生自动排水失灵情况，自动保护装置将发出报警，将自动切断排水泵控制回路，使其自动停止运行。此技改技革项目的应用，能延长排水系统的使用寿命以及运行的可靠性。	完成	随时了解运行状态或故障状态、保证排水泵机组正常运行、延长使用时间和维修周期。	提高安全运行保证率。
电站管线监测与调闸应用开发	随着自动化、智能化技术的发展，设计研发电站管线监测与调闸应用，通过实时监测管线的状态，结合智能算法进行分析和预警可以大大提高运维效率，降低运维成本。	研发中	通过实时监测管线和闸门状态，及时发现并处理潜在问题，预警潜在的安全隐患，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提高电站自动化水平和智能化程度。	降低企业运营成本。
易维护管式静态混合器设计研发	研究改善管式静态混合器维护方法，省去了传统的借助工具一一将螺栓拧下的时间，提升混合器主体和混合管之间的分离效率。	完成	减少维护工作量，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工作效率。
滤池全方位清洗装置研发	研究滤池全方位清洗装置，改善现有装置无法对滤池底面及两端进行的清洁的问题。	完成	减少了清洁时的死角，使整个滤池内壁和底面都可以进行清洁，增强了清洁效果，降低清洁滤池维护成本。	提高工作效率，降低运维成本。
供热水泵能效升级与降耗技术研发应用	研发出高效节能的供热水泵技术，提高水泵能效，降低能耗。	完成	推动供热水泵能效升级与降耗技术应用	提升供热系统的整体能效。
供热回水温度监控系统设计	设计并开发一套供热回水温度监控系统，实现回水温度的实时监测、数据分析和智能调控。	完成	提高供热系统的运行效率，降低能耗，提升供热质量。	提升供热服务的智能化和精细化水平。
简捷型水利管道疏通清洁装置设计研发	设计研发一种确保设备中心轴前部的高压清洁装置位于管道内部中心而避免局部压力过低，确保高压清洁装置对管道内壁进行全面清理，以此增加设备的适应性的一种简捷型水利管道疏通清洁装置。	完成	提高生产效能。	实现科技成果转化，形成实用新型专利。
高效分离清淤装置研发	设计研发一种对淤泥进行注水，通过搅拌方便将淤泥稀释，便于进行清理、提高清淤效率，且能够将淤泥内的水分离，便于再次利用，避免污染其他水资源的一种高效分离清淤装置。	完成	提高生产效能。	实现科技成果转化，形成实用新型专利。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09	180	16.1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6.57%	14.15%	2.4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39	146	-4.79%
硕士	3	4	-25.00%
博士	1	1	0.00%
其他	66	29	127.59%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2	23	-47.83%
30~40 岁	121	117	3.42%
其他	76	40	90.0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50,979,618.37	44,762,811.15	13.8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89%	2.43%	0.4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9,256,517.13	1,755,705,414.90	3.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4,510,955.62	1,450,478,162.61	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745,561.51	305,227,252.29	-16.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2,594.69	13,730,349.24	-88.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991,598.40	209,977,967.25	17.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399,003.71	-196,247,618.01	-25.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9,507,188.87	2,448,556,462.26	-16.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5,603,556.70	2,497,445,740.37	-19.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03,632.17	-48,889,278.11	169.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250,205.19	60,090,370.05	-28.0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62,072,879.24	5.67%	421,090,413.65	5.27%	0.40%	
应收账款	1,038,530,646.44	12.75%	1,046,342,446.39	13.10%	-0.35%	
合同资产	424,358,092.87	5.21%	453,861,935.11	5.68%	-0.47%	
存货	85,036,783.04	1.04%	89,235,375.69	1.12%	-0.08%	
长期股权投资	942,703,283.91	11.57%	962,232,555.74	12.05%	-0.48%	
固定资产	2,320,224,094.56	28.47%	2,255,376,659.76	28.24%	0.23%	
在建工程	587,095,667.40	7.21%	514,227,002.98	6.44%	0.77%	
使用权资产	76,497,819.18	0.94%	81,433,162.38	1.02%	-0.08%	
短期借款	1,450,056,526.87	17.80%	1,320,880,638.53	16.54%	1.26%	
合同负债	297,345,845.79	3.65%	295,220,200.30	3.70%	-0.05%	
长期借款	903,813,017.09	11.09%	1,105,593,932.66	13.84%	-2.75%	
租赁负债	77,495,162.58	0.95%	81,111,476.52	1.02%	-0.07%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财务报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966,521,735.23	2,947,245,410.66	0.6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	子公司	供水业务	648,356,697.90	3,280,523,891.56	1,014,313,298.31	528,474,216.67	43,035,607.92	37,044,406.49

团有限公司								
廊坊市广达供热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热业务	459,427,400.00	1,233,174,349.56	557,556,840.17	352,253,176.51	37,716,357.83	28,382,327.66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热业务	203,028,904.40	453,661,787.18	150,006,119.13	279,471,809.07	13,696,272.85	14,423,013.3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重大影响
天津市浩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紧紧围绕总体发展战略，以“水业为本、产业协同、技术当家、行业领先”为愿景，深耕水务、供热、环境治理等领域，运作整合资源要素，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及业务的协同增值服务，加快建设行业一流的产业投资集团。推动实施“3223”战略，即以“绿色化、高端化、科技化”为战略引领，实施“产业经营+资本运作”双轮驱动发展，以“优存量+育增量”为业务组合，打造“产业协同、科技创新、资本运作”三大功能平台。

（二）经营计划

一是聚力提质强能，构建“双主业”协同发展新局面。围绕供水、供热双主业发展战略，坚决落实“双保”任务和民心工程，在扛起城市服务保障职责的同时，挖掘客户需求，优化协同区域与上下游合作，推进项目储备、产业链延伸与价格策略调整；推动清洁能源与多能互补，强化产业协同与轻资产运营，扩大营收规模。

二是聚力“三量”工作，促动高质量发展提速提效。继续大力盘活存量，动态调整“一资一策”方案，加速处置闲置资产，优化股权结构。继续积极培育增量，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围绕主业拓展优质资源，加快重点项目建设投产。继续着力提升质量，壮大绿色低碳业务，推进三标体系认证业务板块全覆盖。依法依规开展市值管理工作，推动公司市值与内在价值的有机统一。

三是聚力改革创新，激发高质量发展内生动能。大力培育新质生产力，加快数智化转型，扩大智慧服务平台覆盖范围，试点建立智慧水厂模型。加速新技术研发利用，实现供热业务多能互补，提升经济与社会效益。持续推进组织革新，提升考核精准度。推进新型人才引进，构建创新人才培养高地。

四是聚力强基固本，把党建优势转化为高质量发展优势。持续提升党建引领力，加强党建与业务融合，建立目标同向、同频共振、同步考核的运行机制，使党建工作成为公司发展的“红色引擎”，为高质量发展蓄足力量源泉。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开展的相关业务对国家宏观政策依赖度较高，在市场拓展和行业发展上受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目前相关行业政策环境利好，但如果国家政策发生变化，将可能为公司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形势、重大行业政策等变化，以国家政策为导向，不断增强公司整体前瞻性和战略意识，积极研究公司发展战略，及时优化公司结构调整。

2、投资风险

公司所处相关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社会发展趋势，但是行业具有前期投入较大、项目周期及投资回收期较长等特点，同时还具有较强的地域性，均为项目投资带来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项目投资前须经过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项目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并充分的了解项目的地域行业特点，审慎进行投资。

3、竞争风险

由于公司目前开展的相关业务国家产业政策利好，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且行业门槛不高、竞争不规范，新的竞争对手不断进入行业；同时，各大城市的大中型项目几乎被业内公认的知名企业垄断，而且有向中小城市及小城镇、农村市场发展的趋势。公司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

应对措施：公司将利用多年来形成的经营优势，巩固市场份额，发挥协同作用，提升公司的竞争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01月22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不适用
2024年02月05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不适用
2024年02月07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2月07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2月07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2月22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不适用
2024年04月16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4月16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5月08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不适用
2024年06月05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6月05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6月11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6月25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6月27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6月28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7月03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7月03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7月05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7月10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9月25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9月26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9月26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09月27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10月08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10月17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10月17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10月18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10月18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10月28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10月28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10月31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11月08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股东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2024年11月12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11月12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股东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相关进展	不适用
2024年11月15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股东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相关进展	不适用
2024年11月21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股东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相关进展	不适用
2024年11月25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4年11月26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股东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相关进展	不适用
2024年11月27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股东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相关进展	不适用
2024年12月04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股东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相关进展	不适用
2024年12月06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股东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相关进展	不适用
2024年12月13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股东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相关进展	不适用
2024年12月18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股东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相关进展	不适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控管理流程，有效运行公司内控管理体系。公司已建立并完善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公司董事会围绕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等方面提出了一系列改革举措，持续加强公司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工作。公司报告期内具体治理情况如下：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能够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并依据规定由聘请的律师对股东大会进行见证。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以及其他与投资者利益相关重大事项时，严格按照规定程序进行表决，关联股东在关联交易事项审议时实行回避表决，保证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开、公正、公平以及合理原则。本公司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同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中小股东单独计票结果，充分反映中小股东的意见。

（二）董事及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董事会人员构成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以勤勉尽职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和报告工作，按照法定程序召集、召开董事会以及执行公司股东大会所做出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战略、薪酬与考核、审计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职责明确，并分别根据各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开展工作，报告期内，专门委员会整体运作情况良好，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各位董事均勤勉履职，均能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促进了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三）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人组成，公司监事会成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原则，依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及规范运作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维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四）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合法尽职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负责人，同时公司证券部为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机构，公司的信息披露遵循“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原则，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公开机构投资者到公司现场调研的会议记录，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公司所有应披露信息均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深交所网站及巨潮资讯网公开披露。公司在信息披露工作中严格遵守保密制度，未发生重大信息提前泄露的情况。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全面分开。

1、业务方面：公司目前实际从事的业务与控股股东不存在交叉的情形。公司独立从事生产经营，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关系。

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不按合法程序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双重任职情况，且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3、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本公司对其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其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有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董事会、监事会等内部机构独立运行，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的内设机构之间没有上下级隶属关系，控股股东没有干预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5、财务方面：公司具备独立财务部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的银行账户，并独立依法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地方国资委	水务集团于2022年6月10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持有公司13.01%的股权，并与公司控股股东兴津公司成为一致行动人。水务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与渤海股份的主营业务在原水自来水供应、污水处理、水务相关的工程建设几方面存在一定的业务重合，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为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保证公司合法权益，水务集团2021年底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如下：（1）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将按市场发展情况，在不影响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下，通过将水务集团区域内水务资源进一步划分和整理，细分业务市场，梳理和优化业务结构；并在本次并购的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三年内，采取包括但不限于相关符合条件的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剥离或对外转让等方式解决本公司和渤海股份的同业竞争问题。（2）在过渡期内，本公司承诺不利用股东地位损害渤海股份的利益。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本公司与渤海股份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需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	该承诺在承诺期内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44%	2024 年 01 月 29 日	2024 年 01 月 30 日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34%	2024 年 02 月 19 日	2024 年 02 月 20 日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29%	2024 年 04 月 03 日	2024 年 04 月 08 日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0.28%	2024 年 05 月 21 日	2024 年 05 月 22 日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56%	2024 年 07 月 24 日	2024 年 07 月 25 日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99%	2024 年 10 月 10 日	2024 年 10 月 11 日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94%	2024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11 月 16 日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79%	2024 年 12 月 23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王新玲	女	44	董事长	现任	2022年07月20日	2026年02月10日	0	0	0	0	0	
梁庚	男	53	董事	现任	2024年12月23日	2026年02月10日	0	0	0	0	0	
			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9月24日	2026年02月10日						
侯双江	男	56	董事	现任	2022年08月05日	2026年02月10日	0	0	0	0	0	
韩宏大	男	58	董事	现任	2024年11月15日	2026年02月10日	0	0	0	0	0	
张树涛	男	46	董事	现任	2024年05月21日	2026年02月10日	0	0	0	0	0	
李建新	男	42	董事	现任	2023年11月03日	2026年02月10日	0	0	0	0	0	
龚国伟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2月10日	2026年02月10日	0	0	0	0	0	
段咏	女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02月10日	2026年02月10日	0	0	0	0	0	
汪斌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2月10日	2026年02月10日	0	0	0	0	0	
冯文清	男	59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1年08月24日	2026年02月10日	0	0	0	0	0	
陶蕾	女	50	监事	现任	2020年02月10日	2026年02月10日	0	0	0	0	0	
赵永艳	女	54	监事	现任	2025年02月21日	2026年02月10日	0	0	0	0	0	
刘景彬	男	47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4月29日	2026年02月10日	0	0	0	0	0	
刘海源	男	4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4月29日	2026年02月10日	0	0	0	0	0	
李新霞	女	4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7年02月08日	2026年02月10日	0	0	0	0	0	
渠春华	女	45	财务总监	现任	2024年09月24日	2026年02月10日	0	0	0	0	0	
李华青	女	52	董事	离任	2020年02月10日	2024年05月21日	20,019,883	0	20,019,883	0	0	司法强制过户。
赵力	男	57	董事	离任	2020年02月10日	2024年11月15日	0	0	0	0	0	

王立林	男	59	副董事长	离任	2023年10月18日	2024年12月23日	0	0	0	0	0	
胡子谨	女	61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01月28日	2025年02月10日	0	0	0	0	0	
刘苒	女	43	监事	离任	2020年02月10日	2024年02月19日	0	0	0	0	0	
许天聪	男	34	监事	离任	2023年02月10日	2024年02月19日	0	0	0	0	0	
张海生	男	49	监事	离任	2020年02月10日	2025年02月21日	0	0	0	0	0	
靳德柱	男	59	财务总监	离任	2019年08月30日	2024年09月24日	0	0	0	0	0	
于志民	男	52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年12月06日	2024年12月12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20,019,883	0	20,019,883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李华青女士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赵力先生因工作原因提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王立林先生因工作原因提请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胡子谨女士因独立董事任职期限即将满6年提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刘苒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许天聪先生、张海生先生因工作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靳德柱先生因工作原因提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于志民先生因工作原因提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树涛	董事	被选举	2024年05月21日	股东大会选举
韩宏大	董事	被选举	2024年11月15日	股东大会选举
梁赓	董事	被选举	2024年12月23日	股东大会选举
段咏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年02月10日	股东大会选举
赵永艳	监事	被选举	2025年02月21日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梁赓	总经理	聘任	2024年09月24日	董事会聘任
渠春华	财务总监	聘任	2024年09月24日	董事会聘任
李华青	董事	离任	2024年05月21日	个人原因
赵力	董事	离任	2024年11月15日	工作调动
王立林	董事、副董事长	离任	2024年12月23日	工作调动
胡子谨	独立董事	离任	2025年02月10日	个人原因
许天聪	监事	离任	2024年02月19日	工作调动
刘苒	监事	离任	2024年02月19日	工作调动
张海生	监事	离任	2025年02月21日	工作调动
靳德柱	财务总监	解聘	2024年09月24日	工作调动
于志民	副总经理	解聘	2024年12月12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1、王新玲，女，1981年6月生，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曾任天津市水利基建管理处财务科副科长、审计科副科长，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总经济师，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2、梁赓，男，1972年6月生，国际经济贸易专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曾任天津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计划部副部长、部长，天津津滨威立雅水业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计划投资部副部长、部长，天津水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委员、书记、执行董事。

3、侯双江，男，1969年3月生，化学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和资产运营管理部部长。曾任汇金期货经纪有限公司郑州营业部副经理，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顾问，天津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金融产业部）经理，天津津燃公用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计划投资部副部长。

4、韩宏大，男，1967年3月生，市政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生产技术总监，天津水务集团滨海水务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天津市华宇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天津通用水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市华文供水技术杂志社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天津津滨威立雅水业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博士后工作站站长，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运行管理中心主任、水业管理部部长、生产技术部部长、水务运营管理部部长。

5、张树涛，男，1979年10月生，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本科学历。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富华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曾任北京润腾科贸发展中心行政总监。

6、李建新，男，1983年11月生，水利水电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副主任。曾任天津市水务局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

7、龚国伟，男，1961年5月生，财务会计专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副教授。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贵州麻卡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曾任北京商学院会计系助教、讲师、副教授、会计教研室主任，联合远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环亚太科技集团公司副总裁，北京达因集团公司财务总监，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总经理，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北京萨尼威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监事，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段咏，女，1969年2月生，管理学专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天财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天津华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望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新兴天津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计财部副部长、办公室主任助理，天津方正会计师事务所评估项目经理，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项目经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项目经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高级经理，天津睿和财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副总经理，天津尤尼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市大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华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汪斌，男，1970年12月生，动力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研究员。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高精尖科技开发院院长。曾任北京科技大学团委科技辅导员，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天人公司项目经理，北京仁创科技集团副总裁，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副总裁，中科院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禹共赢（北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联席总裁。

（二）监事

1、冯文清，男，1966年6月生，给排水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任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自来水公司工程技术部部长、净水厂厂长、副经理，天津市泰达水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渤海恒铄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

2、陶蕾，女，1975年8月生，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经营部）部长。曾任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人力资源管理中心副主任、综合科副科长、人事科科长、综合科科长，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

3、赵永艳，女，1971年11月生，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政工师。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业务总监。曾任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

1、梁庚先生简历详见上述董事简历介绍。

2、刘景彬，男，1978年8月生，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首席工程师（信息技术），廊坊市广达供热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天津市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自动化控制中心主任，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市润达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廊坊市广达供热有限公司董事长。

3、刘海源，男，1981年10月生，园林、项目管理专业，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东丽区人大代表（人大城环委委员）。曾任天津市北方园林市政工程设计院院长、院长，天津市北方创业园林股份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设计院院长、副总经理，渤海宏铄（连云港）清洁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4、李新霞，女，1976年4月生，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渤海宏铄衡水清洁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融采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副总裁、副总经理。

5、渠春华，女，1980年11月生，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曾任天津市自来水集团滨海水务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天津空港经济区水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陶蕾	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部（经营部）部长	2021年04月27日		是
侯双江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和资产运营管理部部长	2024年04月12日		是
韩宏大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技术总监	2020年10月29日		是
李建新	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副主任	2020年05月09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陶蕾在公司控股股东兴津公司就职，与该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侯双江、韩宏大在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的行动人水务集团就职，与该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李建新在公司股东单位经管办就职，与该股东存在关联关系。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树涛	北京富华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5年12月25日		是
龚国伟	贵州麻卡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2月04日		否
段咏	天津天财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21年01月01日		是
	天津华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9月30日		是
	天津望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1月20日		是
汪斌	北京高精尖科技开发院	院长	2020年01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经董事会批准、并经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确认；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股东大会确定。

2、确定依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按不同的职务、不同的岗位职责，结合个人工作业绩以及完成任务的情况确定。

3、实际支付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已按规定发放，具体情况见下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新玲	女	44	董事长	现任	64.59	否
梁赓	男	53	董事、总经理	现任	8.4	否
侯双江	男	56	董事	现任	0	是
韩宏大	男	58	董事	现任	0	是
张树涛	男	46	董事	现任	0	否
李建新	男	42	董事	现任	0	否
龚国伟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8.57	否
段咏	女	56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否
汪斌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8.57	否
冯文清	男	59	监事会主席	现任	60.55	否
陶蕾	女	50	监事	现任	0	是
赵永艳	女	54	监事	现任	0	否
刘景彬	男	47	副总经理	现任	41.32	否
刘海源	男	44	副总经理	现任	41.58	否
李新霞	女	4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38.47	否
渠春华	女	45	财务总监	现任	5.46	否
李华青	女	52	董事	离任	0	否
赵力	男	57	董事	离任	0	是
王立林	男	59	副董事长	离任	85.38	否
胡子谨	女	61	独立董事	离任	8.57	否
刘苒	女	43	监事	离任	0.37	否
许天聪	男	34	监事	离任	0	是
张海生	男	49	监事	离任	39.59	否
靳德柱	男	59	财务总监	离任	45.67	否
于志民	男	52	副总经理	离任	46.23	否
合计	--	--	--	--	503.32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2024年01月12日	2024年01月13日	详情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01月29日	2024年01月30日	详情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03月18日	2024年03月19日	详情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04月29日	2024年04月30日	详情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07月08日	2024年07月09日	详情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年08月29日	2024年08月30日	详情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年09月24日	2024年09月25日	详情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31日	详情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年12月06日	2024年12月07日	详情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	2024年12月12日	2024年12月13日	详情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新玲	10	0	10	0	0	否	8
梁赓	0	0	0	0	0	否	1
侯双江	10	0	10	0	0	否	8
韩宏大	2	0	2	0	0	否	2
张树涛	6	0	6	0	0	否	5
李建新	10	0	10	0	0	否	8
龚国伟	10	0	10	0	0	否	8
段咏	0	0	0	0	0	否	0
汪斌	10	0	10	0	0	否	8
王立林	10	0	10	0	0	否	7
赵力	8	0	8	0	0	否	6
李华青	4	0	4	0	0	否	3
胡子谨	10	0	10	0	0	否	8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制度要求，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履行职责，勤勉尽责，积极与公司监事、管理层沟通交流，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动态。对报告期内公司日常经营决策、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股权收购、董事任免等方面提出了许多专业性建议，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龚国伟、胡子谨、王立林	6	2024年04月22日	1、《2023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2、《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3、《2023年度内部控制报告》；4、《大信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5、《审计部2023年度工作总结》6、《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2024年04月24日	1、《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2、《审计部2024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			
			2024年08月22日	1、《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2、《审计部2024年半年度工作总结》。			
			2024年09月14日	《关于聘任渠春华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024年10月21日	1、《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2、《审计部2024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3、《2025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2024年11月29日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胡子谨、 龚国伟、 王新玲	4	2024年04月22日	《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4年09月14日	1、《关于聘任梁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2、《关于聘任渠春华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024年10月21日	《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4年12月12日	《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王新玲、 汪斌、 赵力	4	2024年01月11日	1、《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4、《关于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024年03月12日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024年04月22日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024年09月14日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汪斌、 胡子谨、 赵力	2	2024年04月22日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的议案》。			
			2024年06月27日	《关于渤海股份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方案和考核结果的议案》。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2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26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6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96
销售人员	141
技术人员	189
财务人员	78
行政人员	257
合计	1,26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7
大学本科	723
大学专科	241
中专及以下	240
合计	1,261

2、薪酬政策

公司着力构建以市场为导向、与效益效率紧密挂钩的薪酬体系，主要由基础年薪与绩效奖金构成。公司紧密跟踪市场动态，契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持续优化薪酬管理和绩效考核机制，建立健全“收入能增能减”的薪酬分配制度。坚持按劳分配原则，全面考量岗位价值、员工能力素质以及工作业绩表现，充分激发员工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公司始终秉持人才强企战略，通过完善市场化薪酬体系，畅通人才发展通道，营造良好的人才发展环境，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为公司稳健前行筑牢坚实的人力资源根基。

3、培训计划

公司深入贯彻人才强企战略，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求和员工职业发展双重视角，系统构建培训体系，制定年度培训计划，确保培训与公司业务发展同频共振。建立健全具有计划性、针对性的培训管理制度，采用混合式学习模式，整合线上线下培训资源，拓展培训内容覆盖面，全面提升员工专业胜任力和综合素质。强化培训效果评估，鼓励员工参加继续教育和获取职业资格证书，将培训成果与绩效考核、薪酬激励、职位晋升等挂钩，充分调动员工参与培训的积极性。建立培训知识管理体系，打造学习交流平台，通过系统化、专业化、市场化的培训体系建设，为公司战略转型和高质量发展提供持续的人才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和《现金分红制度》中的相关规定。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52,658,6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7,053,172.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7,053,172.00
可分配利润（元）	16,091,190.6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4 年，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52,658,600 股为基数，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7,053,172.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除上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公司内控管理流程，有效运行公司内控管理体系，持续加强公司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工作。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将标的公司纳入上市公司管理体系和财务体系中，并遵守关于子公司业务管理、财务管理、人员管理、信息披露等相关制度，遵守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的制度要求。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p>（1）注册会计师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p> <p>（2）公司对已经披露的财务报表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p> <p>（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p>（1）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损失；</p> <p>（2）严重违法法律法规；</p> <p>（3）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p> <p>（4）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6）公司受到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p>
定量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5% 作为重要性水平。</p> <p>重大缺陷：重要性水平 ≤ 错报；</p> <p>重要缺陷：重要性水平的 50% ≤ 错报 < 重要性水平；</p> <p>一般缺陷：错报 < 重要性水平的 50%</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5% 作为重要性水平。</p> <p>重大缺陷：重要性水平 ≤ 错报；</p> <p>重要缺陷：重要性水平的 50% ≤ 错报 < 重要性水平；</p> <p>一般缺陷：错报 < 重要性水平的 50%</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渤海股份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根据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69号）的要求，公司积极组织进行自查，完成专项自查清单的填写。经自查，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要求，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和治理架构并均能够有效执行，公司治理依法依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规范有效，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权。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需要遵守的环境保护相关政策主要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需要遵守的环境保护相关行业标准主要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天津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99-2015）、河北省《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795-2018）、《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天津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51-2020）、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等。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各项主体均已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获得环评报告批复等环保行政许可。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天津市润达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天津市金博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建设污水处理厂）	废水	COD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南	18.730mg/L	天津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99-2015）B类标准	7600.000kg	58400.000kg	无
天津市润达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天津市金博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建设污水处理厂）	废水	氨氮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南	0.390mg/L	天津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99-2015）B类标准	150.000kg	3826.000kg	无
天津市润达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汽车产业园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	废水	COD	直接排放	1	厂区东南部	9.615mg/L	天津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99-2015）A类标准	24998.235kg	10950.000kg	无
天津市润达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汽车产业园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	废水	氨氮	直接排放	1	厂区东南部	0.063mg/L	天津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99-2015）A类标准	202.853kg	6660.000kg	无

天津市润达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天津宝坻九园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废水	COD	直接排放	1	厂区东南	9.937 mg/L	天津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99-2015）A类标准	21585.581kg	74460.000kg	无
天津市润达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天津宝坻九园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废水	氨氮	直接排放	1	厂区东南	0.036 mg/L	天津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99-2015）A类标准	82.205kg	5263.200kg	无
天津市润达金源水务有限公司	废水	COD	直接排放	1	厂区东侧	13.740 mg/L	天津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99-2015）A类标准	49594.000kg	179583.000kg	无
天津市润达金源水务有限公司	废水	氨氮	直接排放	1	厂区东侧	0.720 mg/L	天津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99-2015）A类标准	2456.000kg	8979.000kg	无
广西宇润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新兴污水处理厂）	废水	COD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13.164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	47983.000kg	328500.000kg	无
广西宇润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新兴污水处理厂）	废水	氨氮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0.770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	3134.000kg	43800.000kg	无
卢龙县永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河北省卢龙县绿色化工园污水处理厂）	废水	COD	间接排放	1	厂区东北	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0	137000kg	无
卢龙县永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河北省卢龙县绿色化工园污水处理厂）	废水	氨氮	间接排放	1	厂区东北	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0	13700kg	无
保定市中环嘉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废水	COD	直接排放	1	厂区中南	10.120 mg/L	河北省《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795-2018）表 1 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制要求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	15676.860kg	92750.000kg	无

							准》 (GB18918-2002)表1一级A标准			
保定市中环嘉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废水	氨氮	直接排放	1	厂区中南	0.025 mg/L	河北省《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795-2018)表1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要求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一级A标准	38.06 0kg	4470.000kg	无
天津市重热供热技术工程有限公司(金海湾供热站)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4	厂区东南	32.23 0mg/m ³	天津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51-2020)	4633.389kg	13060.772kg	无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佟楼供热站)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2	厂西	37.39 0mg/m ³	天津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51-2020)	2311.9 30kg	3009.900kg	无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卫星里供热站)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3	厂南	29.84 0mg/m ³	天津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51-2020)	1715.191kg	2720.849kg	无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水上村供热站)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中	36.86 0mg/m ³	天津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51-2020)	7106.149kg	10935.645kg	无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王顶堤供热站)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中	34.34 0mg/m ³	天津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51-2020)	6120.205kg	11456.390kg	无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红桥燕宇供热站)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东南	33.07 0mg/m ³	天津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51-2020)	865.8 76kg	4686.705kg	无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梅江康城供热站)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东	33.09 0mg/m ³	天津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51-2020)	3112.3 51kg	14477.422kg	无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西青燕宇供热站)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3	厂南	27.83 0mg/m ³	天津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51-2020)	3708.925kg	7397.094kg	无

卢龙县永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石门镇集中供热及管线建设项目)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2	厂区东南部	23.00 0mg/ m ³	河北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3/5161-2020)	746.4 40 kg	1680. 000 kg	无
衡水精臻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东侧	7.180 mg/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20)	114.80 0kg	16912 .800k g	无
衡水精臻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东侧	48.59 0mg/ 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20)	1821. 318kg	18154 .000k g	无
衡水精臻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东侧	90.38 0mg/ 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20)	8560. 687kg	99279 .000k g	无
渤海宏铄(连云港)清洁技术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2#排气筒	3.158 mg/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20)、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23.83 5kg	2460. 000kg	无
渤海宏铄(连云港)清洁技术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2#排气筒	0.440 mg/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20)、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1.420 kg	10940 .000k g	无
渤海宏铄(连云港)清洁技术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2#排气筒	5.700 mg/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20)、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5.700 kg	40400 .000k g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进行处理，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标准要求后进行合理处置。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为履行企业自行监测的职责，上述项目采取手工监测+自动监测相结合的手段和自承担+委托监测的方式开展自行监测。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上述项目均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照项目所在地环保部门的相关要求，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专家论证，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备案。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天津市润达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天津市润达金源水务有限公司、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市重热供热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卢龙县永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衡水精臻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渤海宏铄（连云港）清洁技术有限公司、保定市中环嘉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均依法按时缴纳环境保护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建设绿色低碳水厂，实施供热系统绿色化改造工程，扩大新型供热技术应用市场，开展清洁能源项目，积极减少碳排放，切实履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社会责任履行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承担天津供水区域内 602 个行政村、31 个楼房化小区的农村供水服务，保障农村居民的安全用水，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置出资产接收方泰达控股承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交割事宜之协议书》之约定，对于置出资产中未完成过户手续的资产，其占有、使用、收益、处分权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自交割日起转移至泰达控股。自置出资产交割日后，置出资产由泰达控股全权经营管理，置出资产的损益、责任和义务由泰达控股享有和承担。泰达控股自资产交割日起承担尚未完成过户手续的资产的产权过户等义务。公司控股股东入港处承诺：如未来上市公司因置出资产中未完成过户手续的资产而遭受任何损失，本单位将给上市公司予以足额补偿。	2014年06月20日	长期承诺	该承诺在承诺期内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天津市水务局；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天津渤海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公司控股股东入港处、股东经管办、股东渤海发展基金承诺：</p> <p>（1）除拟注入四环药业的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水业”）从事原水开发供应、管道输水运输、供水设施管理、水环境治理、维护和保养等相关业务外，入港处、经管办、渤海发展基金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原水开发供应、管道输水运输、水环境治理、供水设施管理、维护和保养、水务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等相关业务的情形。</p> <p>（2）入港处、经管办、渤海发展基金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滨海水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滨海水业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入港处、经管办、渤海发展基金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不从事、参与与滨海水业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p> <p>2、公司实际控制人天津市水务局承诺：</p> <p>（1）除滨海水业外，我局下属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滨海水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的情形。</p> <p>（2）我局下属其他企业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未来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未来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p> <p>（3）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我局下属其他企业不从事、参与与未来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业务。</p> <p>二、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入港处、股东经管办、股东渤海发展基金承诺</p> <p>（1）将采取措施尽量减少直至避免本公司（单位）及控制的其他公司（单位）与未来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p>	2014年07月14日	长期承诺	该承诺在承诺期内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p>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p>(2) 严格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p>(3)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未来上市公司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 相关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p> <p>三、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入港处、公司实际控制人天津市水务局承诺</p> <p>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单位及本单位之全资附属企业（单位）或控股公司担任行政性或经营性职务。</p> <p>(2) 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单位及关联企业（单位）之间完全独立。</p> <p>(3) 本单位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p> <p>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p> <p>(1)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p> <p>(2) 保证本单位及关联公司（单位）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p> <p>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2)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单位及关联企业（单位）共用银行账户。</p> <p>(4)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单位及关联企业（单位）兼职。</p> <p>(5)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6) 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单位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 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2) 保证本单位及关联企业（单位）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p> <p>(3) 保证本单位及关联企业（单位）不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p> <p>(4) 保证尽量减少本单位及关联企业（单位）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p>			
资产重组时	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	其他承诺	滨海水业及其子公司依法参加社会保障和住房保障，已按《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规定，为员工依法缴纳各项强制性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如有在交割日前未依法足额缴纳或支付的上述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2013年12月25日	长期承诺	该承诺在承诺期内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

作承诺			<p>等员工福利（已在账上计提的部分除外）的情形，且有权部门或权利人在任何时候要求的公司或其子公司补缴，或对滨海水业或其子公司处罚，或向滨海水业或其子公司追索，公司控股股东入港处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滨海水业或其子公司补偿，保证滨海水业或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p>违背该承诺的情形。</p>
其他承诺	<p>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p>	<p>关于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一、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公司股东兴津公司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继续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渤海股份《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并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公平操作，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渤海股份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本公司与渤海股份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需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 2、公司股东一致行动人水务集团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渤海股份《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的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相关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按照要求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2）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规范和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渤海股份《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并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或根据政府相关部门出具的定价政策公平操作，不会利用本公司股东地位损害渤海股份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渤海股份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渤海股份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也不会违规要求渤海股份为本公司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本公司与渤海股份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需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 二、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公司股东兴津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水务集团承诺： 1、关于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收购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 （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关于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3）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其</p>	<p>2022年06月10日</p>	<p>长期承诺</p>	<p>该承诺在承诺期内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p>

			<p>资金使用。</p> <p>(5)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双重任职。</p> <p>3、关于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p> <p>4、关于上市公司资产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p> <p>(2) 保证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p> <p>5、关于上市公司业务独立</p> <p>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若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p>			
其他承诺	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股东兴津公司承诺：本公司下属板块分为工程监理、水质检测等。截至本说明出具日，本公司的水务业务板块中，除直接持有的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股份”、“上市公司”）股权外，本公司未持有与上市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的公司股权。兴津公司的主要业务企业管理，所投资管理企业的主营业务为工程监理及水质检测等；而渤海股份专注于原水开发供应供水、水环境治理相关投资建设、污水处理工程施工总承包、以及清洁能源供暖等业务。渤海股份与兴津公司的业务定位具有显著区别，双方核心业务不构成同业竞争。</p> <p>渤海股份与兴津公司各自的经营运作各自独立，具有良好且独立运行的公司治理结构，避免了股东通过同业竞争、利益输送等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权益，渤海股份与兴津公司不存在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实质同业竞争。</p> <p>基于此，本公司直接持有渤海股份股份期间，郑重承诺：</p> <p>(1) 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或参与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p> <p>(2) 本次收购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渤海股份主营业务相同的业务；</p> <p>(3) 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渤海股份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本公司将立即通知渤海股份，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渡于渤海股份；</p> <p>(4) 若该商业机会未让渡，则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上述业务成熟后择机将其以公允价格转让给渤海股份，渤海股份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的权利。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本公司与渤海股份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需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p>	2022年06月10日	长期承诺	该承诺在承诺期内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其他承诺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公司股东一致行动人水务集团承诺：</p> <p>目前，水务集团自身主要通过引滦潮白河分公司、引滦尔王庄分公司、引滦市区分公司、引江市区分公司、引江市区南分公司从事原水供应，同时水务集团主要通过以下主体开展与上市公司相似的业务：</p> <p>1、自来水、淡化海水：天津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p>	2022年06月10日	2025年6月10日	该承诺在承诺期内正常履行中，承诺人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p>天津滨威立雅水业有限公司、天津水务集团滨海水务有限公司；天津市华泰龙淡化海水有限公司；</p> <p>2、水务投融资及建设管理：天津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p> <p>3、污水处理：天津市华博水务有限公司；</p> <p>4、水务及市政相关工程施工：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华水自来水建设有限公司、奈曼旗华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市华淼给排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天津华地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水务集团及以上主体与渤海股份的主营业务在原水自来水供应、污水处理、水务相关的工程建设几方面存在一定的业务重合，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针对该等情况，水务集团就本次收购完成后避免同业竞争问题承诺如下：</p> <p>（1）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将按市场发展情况，在不影响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下，通过将水务集团区域内水务资源进一步划分和整理，细分业务市场，梳理和优化业务结构；并在本次并购的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三年内，采取包括但不限于相关符合条件的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剥离或对外转让等方式解决本公司和渤海股份的同业竞争问题。</p> <p>（2）在过渡期内，本公司承诺不利用股东地位损害渤海股份的利益。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本公司与渤海股份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需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莘延成、朱淑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莘延成 1 年、朱淑琴 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经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需求，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通过天津阳光采购平台招标方式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根据选聘结果，公司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双方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为 5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及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水费	物价文件	物价文件	29,259.38	100.00%	36,000	否	转账	29,259.38	2024年01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天津市华泰龙淡化海水有限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水费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737.28	100.00%	3,000	否	转账	2,737.28	2024年01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	司												
天津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水费	物价文件	物价文件	265.77	53.70%	400	否	转账	265.77	2024年01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及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电费	市场文件	市场文件	237.38	2.78%	300	否	转账	237.38	2024年01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天津滨威立雅水业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水费	物价文件	物价文件	1,545.59	3.97%	600	是	转账	1,545.59	2024年01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天津水务集团滨海水务有限公司大港油田水务分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水费	物价文件	物价文件	1,689.79	4.34%	3,000	否	转账	1,689.79	2024年01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天津港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水费	物价文件	物价文件	1,185.37	3.06%	1,500	否	转账	1,185.37	2024年01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天津塘沽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水费	物价文件	物价文件	13,588.85	34.90%	16,000	否	转账	13,588.85	2024年01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天津市津北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水费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096.13	5.74%	2,000	是	转账	2,096.13	2024年01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52,60 5.54	--	62,80 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362.86		600		448.05	10,210.91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1、滨海水业受托运营输水管线包括: 引滦入港管线、引滦入开发区管线及备用管线、引滦入开发区逸仙园管线、引滦入汉管线、引滦入津滨管线。根据滨海水业与业主方签订的管线委托管理及维护协议的规定, 除引滦入津滨管线滨海水业拥有管线运营权的期限为 5 年, 其余管线运营权为 20 年, 在此期间享有管线的运营、维护、管理权利, 业主不得以任何方式处置托管资产或设置权利负担, 包括但不限于出售、托管、改变用途、更改设计、为自身或第三方提供担保、抵押、优先权等, 滨海水业按照约定指标向业主提供原水并保证供水安全。

2、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后因转企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 更名为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兴津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天津石化分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石化”)签订《天津石化社区供水移交协议》, 经原协议甲方天津石化同意, 兴津公司决定将天津石化社区和生活区供水业务委托我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水业”)运营管理, 由滨海水业或其指定的下属企业承担和承接社区和生活区城市供水社会职能。该合同签订时, 兴津公司是我公司的控股股东, 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委托运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雍泉水务受托运营逸仙园水厂: 根据雍泉水务与业主方签订的水厂委托管理协议的规定, 雍泉水务拥有逸仙园水厂经营权, 在此期间享有水厂的运营、维护、管理权利, 业主不得以任何方式处置托管资产或设置权利负担, 包括但不限于出售、托管、改变用途、更改设计、为自身或第三方提供担保、抵押、优先权等, 雍泉水务按照约定标准向业主及其园区用水户提供自来水并保证供水安全。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拥有的一套天津宝坻至厂区的水源管线及配套设施(简称宝坻石化供水工程), 主要包括输水管线和供水泵站, 滨海水业对宝坻石化供水工程资产设备进行运维管理, 期限为 20 年。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天津滨海旅游区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15日	1,200	2023年06月05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与贷款金额等值部分的资产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是	是
天津市南港工业区水务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24日	2,861.6	2020年12月22日	1,531.76	连带责任保证		与贷款金额等值部分的资产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是
沙河市嘉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15日	5,040	2022年04月21日	5,04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9,101.6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6,571.76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天津市润达金源水务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29日	8,000	2018年02月05日	74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是
天津宜达水务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12日	8,530	2023年01月10日	7,93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03日	50,000	2023年03月24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03日	20,000	2023年03月27日	17,97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3日	7,800	2023年10月13日	7,02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04日	4,072.75	2023年12月04日	4,072.75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9日	29,000	2023年12月28日	5,4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14日	29,000	2024年06月14日	4,3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14日	29,000	2024年06月14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6日	19,800	2024年04月28日	7,426.87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31日	2,590	2024年05月31日	2,460.5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51,39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3,187.3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78,792.7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72,320.1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天津市安达供水有限	2021年10月15日	8,221.2	2021年09月30日	6,660.23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	否	是

公司								起三年		
天津市润达金源水务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16日	1,500	2022年03月15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是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18日	4,000	2022年04月19日	1,44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8日	6,000	2022年04月28日	3,15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是
天津市重热供热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8日	2,000	2022年04月28日	1,05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否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19日	500	2023年01月1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是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13日	1,000	2023年02月13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是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21日	1,000	2023年02月17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是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28日	4,500	2023年02月2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是	是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09日	15,000	2023年03月0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是	是
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17日	2,268.8	2023年03月1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是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24日	2,500	2023年05月23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是	是
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01日	3,403.2	2023年05月3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是	是
天津市安达供水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01日	3,868.8	2023年05月3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是	是

天津市泉达水务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02日	32,000	2023年05月12日	14,370.58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06日	1,000	2023年12月0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是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0日	1,000	2023年12月2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是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5日	1,000	2023年12月25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是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5日	1,000	2023年12月22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是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9日	1,000	2023年12月2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是	是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11日	15,000	2024年03月11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08日	1,000	2024年01月0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是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18日	1,000	2024年01月1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23日	1,000	2024年01月23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9日	1,000	2024年12月1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9日	1,000	2024年12月1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	1,000	2024年12月2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5年01月02日	1,000	2024年12月3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是
天津市	2024年	1,000	2024年	1,000	连带责			债务履	否	是

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0月25日		10月25日		任保证			行期限 届满日 起三年		
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	2024年 03月15日	2,268.8	2024年 03月14日	2,268.8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日 起三年	否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24年 03月15日	500	2024年 03月15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日 起三年	否	是
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	2024年 05月21日	3,403.2	2024年 05月20日	3,233.04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日 起三年	否	是
天津市安达供水有限公司	2024年 06月03日	4,000	2024年 05月31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日 起三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33,172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32,001.8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125,93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58,672.65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84,562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55,189.2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13,828.35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37,564.53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4.7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20,460.5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31,347.6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7,437.61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14,912	4.26%	0	0	0	-15,014,912	-15,014,912	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5,014,912	4.26%	0	0	0	-15,014,912	-15,014,912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014,912	4.26%	0	0	0	-15,014,912	-15,014,912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37,643,688	95.74%	0	0	0	15,014,912	15,014,912	352,658,6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37,643,688	95.74%	0	0	0	15,014,912	15,014,912	352,658,6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	0	0.00%	0	0	0	0	0	0	0.00%

外资股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52,658,600	100.00%	0	0	0	0	0	352,658,6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原董事李华青女士持有的所有公司股票被司法强制过户，有限售条件股份变为 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9 月 18 日，公司原董事、持股 5% 以上股东李华青女士持有的公司股票 20,019,883 股被司法强制过户至赵裕承先生名下。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华青	15,014,912	5,004,971	20,019,883	0	董监高离任股份锁定	2024 年 9 月 18 日，李华青女士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被司法强制过户。
合计	15,014,912	5,004,971	20,019,883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14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8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46%	79,200,321	0	0	79,200,321	不适用	0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01%	45,868,731	0	0	45,868,731	不适用	0
赵裕承	境内自然人	5.68%	20,019,883	0	0	20,019,883	不适用	0
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国有法人	4.82%	16,990,862	0	0	16,990,862	不适用	0
石家庄合力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	6,444,444	0	0	6,444,444	冻结	6,444,444
朱兵	境内自然人	1.21%	4,284,700	0	0	4,284,700	不适用	0
北京宏儒和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弘德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83%	2,911,900	0	0	2,911,900	不适用	0
万冬华	境内自然人	0.67%	2,352,700	0	0	2,352,700	不适用	0
吴军	境内自然人	0.62%	2,170,000	0	0	2,170,000	不适用	0
李艳森	境内自然人	0.56%	1,991,300	0	0	1,991,3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兴津公司与水务集团为一致行动人，与其他股东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9,200,321	人民币普通股	79,200,321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5,868,731	人民币普通股	45,868,731
赵裕承	20,019,883	人民币普通股	20,019,883
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16,990,862	人民币普通股	16,990,862
石家庄合力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444,444	人民币普通股	6,444,444
朱兵	4,284,700	人民币普通股	4,284,700
北京宏儒和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弘德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911,900	人民币普通股	2,911,900
万冬华	2,352,700	人民币普通股	2,352,700
吴军	2,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0,000
李艳森	1,99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1,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兴津公司与水务集团为一致行动人，与其他股东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王立林	2020 年 08 月 31 日	91120103MA074EGJ0R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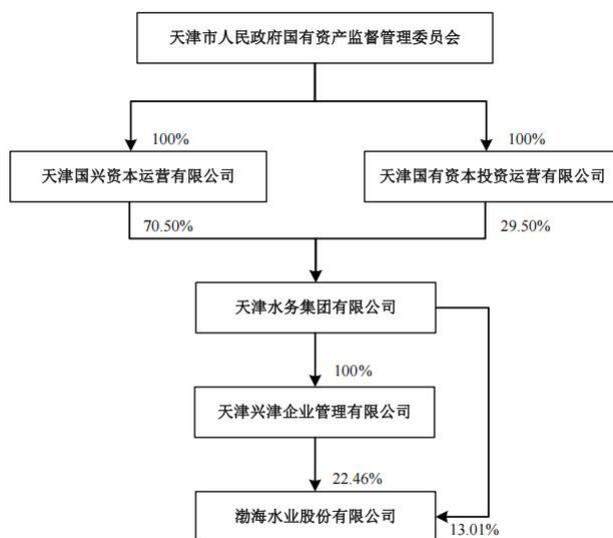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分别直接或间接持有天津国兴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和天津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陈健	2016年01月12日	800,000万元	在市政府授权范围内负责城市水务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负责对本市原水经营、自来水运营、环保产业、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服务；资产经营管理（金融资产除外）；市级重点水务工程的融资、投资、建设及管理；水利及市政工程设计、施工与监理；水利发电、水利科技成果转化、技术咨询、节水技术开发、科研设计与服务、水环境监测；电力、机电设备的安装、调试与维修；水务相关配套产品的生产销售；濒水土地整理和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审亚太审字(2025)00428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莘延成、朱淑琴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渤海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渤海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收入确认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事项描述

渤海股份收入主要包括原水、自来水、供热、环境治理等收入，如财务报表附注 3.32 及附注 5.40 所示，渤海股份 2024 年营业收入 17.61 亿元，营业收入是渤海股份的关键财务指标之一，对渤海股份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收入确认可能存在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认定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在审计收入确认的过程中，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1) 了解收入确认政策和程序，并了解、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包括业务与财务的收入数据对接程序，对与收入确认相关的舞弊风险进行评估，包括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 关注是否遵循既定的收入确认政策，并检查相关的销售合同、入账记录等，以核实相关收入是否已按照渤海股份的收入确认政策和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

(3) 对收入执行实质性审计程序，收集资料，测试具体交易，检查核实业务结算单、抄表记录、收款单等支持性文件，对重大客户余额及发生额执行函证程序以及细节性测试；

(4) 执行毛利分析、月度分析、产品类型等分析性程序，分析变动的趋势是否正常，是否符合季节性波动，对重大波动应查明原因；

(5)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若干天的销售业务作为测试样本，对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确保收入在正确的会计期间内被确认。

四、其他信息

渤海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渤海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渤海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渤海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渤海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渤海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渤海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渤海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2,072,879.24	421,090,413.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195,835.00	22,942,786.78
应收账款	1,038,530,646.44	1,046,342,446.39
应收款项融资		684,695.50
预付款项	74,562,005.42	98,393,581.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0,896,363.06	30,721,909.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5,036,783.04	89,235,375.6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24,358,092.87	453,861,935.1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1,011,207.44	130,218,857.86
其他流动资产	100,360,976.43	73,322,903.70
流动资产合计	2,411,024,788.94	2,366,814,905.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32,074,226.75	753,148,665.77
长期股权投资	942,703,283.91	962,232,555.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875,487.23	17,875,487.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20,224,094.56	2,255,376,659.76
在建工程	587,095,667.40	514,227,002.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6,497,819.18	81,433,162.38
无形资产	696,598,563.55	633,989,425.7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51,666,449.40	151,666,449.40
长期待摊费用	77,169,235.02	87,264,69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481,771.46	122,238,499.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987,356.76	39,789,812.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37,373,955.22	5,619,242,413.24
资产总计	8,148,398,744.16	7,986,057,318.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50,056,526.87	1,320,880,638.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0,000,000.00
应付账款	728,125,779.47	756,885,383.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97,345,845.79	295,220,200.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380,138.27	3,491,846.93
应交税费	36,237,936.86	37,514,679.34
其他应付款	202,230,930.84	284,931,754.0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49,684.77	531,522.6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1,480,517.50	342,188,562.87
其他流动负债	75,832,210.89	59,444,077.78
流动负债合计	3,525,689,886.49	3,170,557,143.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03,813,017.09	1,105,593,932.6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7,495,162.58	81,111,476.52
长期应付款	388,702,991.79	379,203,066.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0,523,574.74	579,768,855.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13,553.90	21,452,464.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10,648,300.10	2,167,129,796.15
负债合计	5,436,338,186.59	5,337,686,939.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2,658,600.00	352,658,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89,175,693.15	1,089,175,693.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3,222,314.40	69,517,873.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9,281,821.03	603,948,243.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24,338,428.58	2,115,300,409.98
少数股东权益	587,722,128.99	533,069,969.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12,060,557.57	2,648,370,379.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148,398,744.16	7,986,057,318.47

法定代表人：王新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赓

会计机构负责人：渠春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55,878.53	12,687,836.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00
应收账款	24,273,462.00	5,600,052.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72,447.47	276,850.00
其他应收款	271,561,089.81	218,384,813.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000,000.00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30.19	5,987.75
流动资产合计	304,567,508.00	256,955,539.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66,521,735.23	2,947,245,410.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4,417.19	462,764.2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75,299.12	537,326.2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2,049.91	181,303.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67,653,501.45	2,948,426,804.58
资产总计	3,272,221,009.45	3,205,382,344.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3,216,464.21	240,302,138.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626,893.12	40,829,022.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71,822.55
应付职工薪酬	646,200.93	631,454.70
应交税费	228,822.54	391,472.02
其他应付款	470,438,392.45	525,037,709.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566,730.80	70,626,843.75
其他流动负债		2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87,723,504.05	901,390,464.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0,979,998.66	137,313,332.6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0,979,998.66	137,313,332.66
负债合计	1,098,703,502.71	1,038,703,796.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2,658,600.00	352,658,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84,299,748.58	1,784,299,748.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029,186.76	26,029,186.76
未分配利润	10,529,971.40	3,691,011.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3,517,506.74	2,166,678,547.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72,221,009.45	3,205,382,344.1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61,201,344.32	1,844,760,143.76

其中：营业收入	1,761,201,344.32	1,844,760,143.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94,730,836.08	1,796,499,393.97
其中：营业成本	1,286,901,904.59	1,387,188,988.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1,878,832.65	70,362,182.77
销售费用	14,210,826.13	12,956,337.48
管理费用	152,371,987.86	151,366,335.16
研发费用	50,979,618.37	44,762,811.15
财务费用	118,387,666.48	129,862,739.19
其中：利息费用	137,722,898.13	131,157,839.27
利息收入	26,813,334.22	15,562,876.02
加：其他收益	24,778,322.87	25,072,748.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38,032.25	7,522,831.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447,541.80	7,548,386.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126,128.15	-32,064,378.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994,510.19	-3,680,836.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368.46	-471,777.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626,856.56	44,639,337.11
加：营业外收入	4,396,129.51	4,791,856.54
减：营业外支出	5,663,022.93	5,948,994.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359,963.14	43,482,199.64
减：所得税费用	23,045,982.55	3,645,503.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313,980.59	39,836,696.4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313,980.59	39,836,696.4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91,190.60	20,121,787.89
2.少数股东损益	16,222,789.99	19,714,908.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313,980.59	39,836,696.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091,190.60	20,121,787.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22,789.99	19,714,908.5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56	0.057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56	0.057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新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赓

会计机构负责人：渠春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6,844,510.72	67,210,689.68
减：营业成本	35,842,313.43	41,191,407.73
税金及附加	167,658.61	233,180.4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436,233.02	20,867,276.5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4,612,630.63	26,364,119.45
其中：利息费用	35,144,085.14	28,947,861.96
利息收入	3,298,888.53	7,825,495.65
加：其他收益	43,896.01	35,682.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513,724.57	-10,924,143.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486,275.43	-8,373,661.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626.85	-59,530.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444.92	0.0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547,367.38	-32,393,286.34
加：营业外收入	2,747.04	32.04
减：营业外支出	1,657,982.88	2,945,789.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92,131.54	-35,339,044.0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92,131.54	-35,339,044.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92,131.54	-35,339,044.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892,131.54	-35,339,044.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32,411,636.94	1,658,643,849.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9,830.39	19,939,680.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615,049.80	77,121,885.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9,256,517.13	1,755,705,414.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1,867,805.09	1,008,861,428.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5,733,741.65	218,600,463.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813,309.39	119,130,420.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96,099.49	103,885,849.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4,510,955.62	1,450,478,16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745,561.51	305,227,252.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0.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4,639.69	5,979,098.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7,955.00	7,748,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2,594.69	13,730,349.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236,779,373.73	196,781,546.35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196,420.9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212,224.6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991,598.40	209,977,967.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399,003.71	-196,247,618.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22,707,188.87	2,300,717,520.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800,000.00	147,838,941.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9,507,188.87	2,448,556,462.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5,309,668.00	1,970,590,814.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561,871.68	133,402,218.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383,755.11	7,980,376.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732,017.02	393,452,70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5,603,556.70	2,497,445,740.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03,632.17	-48,889,278.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22	13.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250,205.19	60,090,370.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2,071,567.19	351,981,197.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321,772.38	412,071,567.1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177,234.85	73,905,959.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012,403.93	617,543,75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6,189,638.78	691,449,711.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469,000.00	653,914.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71,269.20	15,084,957.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1,836.20	1,900,989.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066,321.14	437,364,969.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708,426.54	455,004,83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1,212.24	236,444,880.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0.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92,206.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000.00	1,995,057.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444.30	474,773.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762,600.00	11,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60,044.30	11,574,773.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79,044.30	-9,579,715.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2,704,048.00	29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704,048.00	29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1,433,334.00	473,733,33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285,463.77	29,862,920.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119,377.34	4,306,781.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838,175.11	507,903,035.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5,872.89	-214,903,035.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31,957.94	11,962,128.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87,836.47	725,707.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55,878.53	12,687,836.4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2,658,600.00				1,089,175.69				69,517,737.5		603,948,243.08		2,115,300.40	533,069,969.25	2,648,370,379.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2,658,600.00				1,089,175.69				69,517,737.5		603,948,243.08		2,115,300.40	533,069,969.25	2,648,370,379.23
三、本期									3,704,44		5,333,57		9,038,01	54,652,1	63,690,1

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0.65		7.95		8.60	59.74	78.3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091,190.60		16,091,190.60	16,222,789.99	32,313,980.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831,287.02	45,831,287.0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831,287.02	45,831,287.0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04,440.65		-10,757,612.65		-7,053,172.00	-7,401,917.27	14,455,089.27
1. 提取盈余公积								3,704,440.65		-3,704,440.65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 7,05 3,17 2.00		- 7,05 3,17 2.00	- 7,40 1,91 7.27	- 14,4 55,0 89.2 7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25,332.62					925,332.62		925,332.62
2. 本期使用								925,332.62					925,332.62		925,332.6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2,658,600.00				1,089,175.69	3.15		73,222,314.40		609,281,821.03		2,124,438.85	587,722,128.99		2,712,006,055.7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2,658,600.00				1,090,265.04	6.41			65,967,506.12		594,429,994.82		2,103,321,147.35	522,630,596.50	2,625,951,743.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2,658,600.00				1,090,265.04	6.41			65,967,506.12		594,429,994.82		2,103,321,147.35	522,630,596.50	2,625,951,743.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089,353.26				3,550,367.63		9,518,248.26		11,979,262.63	10,439,372.75	22,418,635.38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14,501.37					814,501.37		814,501.37
2. 本期使用							814,501.37					814,501.37		814,501.3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2,658,600.00				1,089,175.69		69,517,737.5		603,948,243.08		2,115,300,409.98	533,069,969.25		2,648,370,379.2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2,658,600.00				1,784,299,748.58				26,029,186.76	3,691,011.86		2,166,678,547.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2,658,600.00				1,784,299,748.58				26,029,186.76	3,691,011.86		2,166,678,547.20
三、本期增减										6,838,959.54		6,838,959.54

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13,892 ,131.5 4		13,892 ,131.5 4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 分配										- 7,053, 172.00		- 7,053, 172.0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 7,053, 172.00		- 7,053, 172.00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												

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2,658,600.00				1,784,299,748.58				26,029,186.76	10,529,971.40		2,173,517,506.7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2,658,600.00				1,784,299,748.58				26,029,186.76	46,083,227.92		2,209,070,763.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2,658,600.00				1,784,299,748.58				26,029,186.76	46,083,227.92		2,209,070,763.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392,216.06		-42,392,216.06
(一) 综合收益总										35,339,044.06		35,339,044.06

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7,053,172.00		7,053,172.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7,053,172.00		7,053,172.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	352,658,600.00				1,784,299,748.58				26,029,186.76	3,691,011.86		2,166,678,547.20

余额												
----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顺义园临空二路 1 号
 总部地址：北京顺义区南法信镇机场北街 8 号院 2 幢航港国际大厦 9 层 902
 营业期限：1996 年 9 月 10 日至长期
 公司行业性质：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原水、自来水销售；供热；污水治理；固废危废处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超过 500 万元且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1% 以上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影响坏账准备转回占当期坏账准备转回的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300 万元，或影响当期盈亏变化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超过 300 万元
预收款项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变动金额超过 500 万元且变动幅度超过 30%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占当期投资的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投资预算金额较大，占现有固定资产规模比例超过 10% 且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 10% 以上或期末余额占 10% 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预算金额较大，当期资本化金额占本期发生额 10% 以上或期末余额占 10% 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占应付账款或其他应付款余额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重要的子公司	少数股东持有 5% 以上股权，且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 10% 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账面价值占长期股权投资 10% 以上，或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 以上
重要的或有事项	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占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 10% 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指参与合并的公司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企业合并。

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及本节关于“长期股权投资”相关描述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

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节关于“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工具”相关描述。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③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④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对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

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则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间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当一项金融工具逾期超过（含）90 日，本公司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3、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予以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依据承兑人信用等级水平确定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依据承兑人信用等级水平确定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13、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账款,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范围内企业发生关联交易产生的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6 个月以内	0
6 个月至 1 年	3
1 至 2 年	5
2 至 3 年	20
3 至 4 年	40
4 至 5 年	60
5 年以上	100

②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采用按客户应收账款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③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公司对金额重大且信用风险明显较低,以及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或确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按照单项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2)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租赁应收款,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和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同不含融资成分的认定标准一致。

14、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款项融资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节关于“金融工具”相关描述。

15、其他应收款

公司对其他应收款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账龄和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范围内企业发生关联交易产生的其他应收款；押金、保证金、员工借款、自来水公司代收污水处理费等其他代收性质的往来款

其他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6 个月以内	0
6 个月至 1 年	3
1 至 2 年	5
2 至 3 年	20
3 至 4 年	40
4 至 5 年	60
5 年以上	100

（2）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其他应收款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3）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公司对金额重大且信用风险明显较低，以及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或确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按照单项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16、合同资产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在组合基础上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预期减值损失。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应披露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以及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应披露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为一次摊销法。

18、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包括 BOT 特许经营权金融资产模式、BT、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等款项。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BOT 特许经营权金融资产模式、BT、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19、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节关于“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相关描述。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

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3.17-9.50
管网	年限平均法	25	5	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5	6.33-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1.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节关于“长期资产减值”相关描述。

2.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1、在建工程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关于“长期资产减值”相关描述。

22、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3、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4、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软件、BOT 等特许经营权、探采矿权、专利权、收益，其中土地使用权按使用期限平均摊销，软件按 5 或 10 年平均摊销，BOT 等特殊经营权按照合同约定的使用期限平均摊销，探采矿权、专利权、收益权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节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5、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

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7、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8、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9、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其中，“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31、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如有变化，将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将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本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将作为单项履约义务进行会计处理。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时，本公司将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客户能够选择单独购买质量保证的，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对于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本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本公司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本公司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对于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否则，应当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①合同要求或客户能够合理预期本公司将从事对该项知识产权有重大影响的活动；②该活动对客户将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③该活动不会导致向客户转让某项商品。

本公司销售商品的同时承诺或有权选择日后再将该商品（包括相同或几乎相同的商品，或以该商品作为组成部分的商品）购回的，区分下列两种情形分别进行会计处理：①本公司因存在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或享有回购权利的，表明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本公司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本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应当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②本公司负有应客户要求回购商品义务的，应当在合同开始日评估客户是否具有行使该要求权的重大经济动因。客户具有行使该要求权重大经济动因的，本公司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上述①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本公司应当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按照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处理。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款项的，应当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在客户要求其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计入交易价格。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对涉及重大判断和估计的事项，特别是对于确定收入确认的时点和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以及这些判断的变更，包括确定履约进度的方法（例如，企业是按照产出法还是投入法确认收入，企业如何运用该方法确认收入等）及采用该方法的原因（该方法为何能够如实地反映商品的转让的说明性信息）、评估客户取得所转让商品控制权时点的相关判断，在确定交易价格、估计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分摊交易价格以及计量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时所采用的方法、输入值和假设等，应予以说明。

2、收入具体确认时点及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工程施工、提供特许经营权服务。

本公司按照业务类型确定的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和计量方法：

①销售商品

本公司原水、自来水销售收入按照水表所记录的自来水用水量及物价部门核定的自来水单价确定。

本公司供热销售业务每月根据供热面积及物价部门核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②提供劳务

本公司污水处理服务收入于提供污水处理服务时确认。固废危废处理业务按照约定的处理单价和双方确认的处理量于处理完成后确认。

③工程施工

本公司的工程承包业务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本公司采用产出法，根据已完成的工作量占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④提供特许经营权服务

本公司的特许经营权项目是指在特定时期内，通过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授予方）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许可公司融资、建设或授让、运营及维护公共基础设施，根据《特许经营协议》中的条款运营公共基础设施并提供特许经营服务，并在特许经营期结束时将该等设施移交给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特许经营协议》约定了特许经营服务的执行标准以及价格调整机制等。

本公司特许经营服务协议属于《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适用范围，若特许经营协议规定本公司在公共基础设施建成后的运营期间内，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本公司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确认的应收款项，在其存续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若特许经营协议规定本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公司在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该无形资产在特许经营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2、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①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②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③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④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5、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节关于“固定资产”相关描述，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相关要求，本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等财务指标无影响。	0.00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相关要求，本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等财务指标无影响。	0.00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根据相关要求，本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等财务指标无影响。	0.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开始适用的时点	影响金额
对公司应收款项组合类别的确定依据进行部分调整	应收账款	2024 年 10 月 01 日	2,029,021.08
对公司应收款项组合类别的确定依据进行部分调整	其他应收款	2024 年 10 月 01 日	1,262,682.43
对公司应收款项组合类别的确定依据进行部分调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24 年 10 月 01 日	3,291,703.51
对公司应收款项组合类别的确定依据进行部分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 年 10 月 01 日	-813,159.87
对公司应收款项组合类别的确定依据进行部分调整	所得税费用	2024 年 10 月 01 日	813,159.87
对公司应收款项组合类别的确定依据进行部分调整	未分配利润	2024 年 10 月 01 日	2,265,946.71
对公司应收款项组合类别的确定依据进行部分调整	盈余公积	2024 年 10 月 01 日	13,040.04
对公司应收款项组合类别的确定依据进行部分调整	少数股东损益	2024 年 10 月 01 日	199,556.89
对公司应收款项组合类别的确定依据进行部分调整	少数股东权益	2024 年 10 月 01 日	199,556.89

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要求，对公司应收款项组合类别的确定依据进行部分调整，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变更后会计估计详见本节“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自来水销售业务按简易办法征收；工程建筑服务存在简易征收办法征收项目；其他业务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应税劳务和应税服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为基数计算缴纳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20%、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为基数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为基数计算缴纳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天津市润达金源水务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天津市润达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天津坤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津滨仪表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天津市多源节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广西宇润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天津市信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北京启农恒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天津市润达清源污水治理服务有限公司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河北滨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税收优惠

公司子公司天津坤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津滨仪表科技（宁波）有限公司、天津市多源节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广西宇润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天津市信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启农恒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润达清源污水治理服务有限公司、河北滨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项优惠政策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40 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宇润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从事污水处理业务，衡水精臻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从事固废处理业务，报告期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税收优惠政策。天津市润达金源水务有限公司、天津市润达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天津市润达清源污水治理服务有限公司、保定市中环嘉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报告期享受免征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 房产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38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卢龙县永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市重热供热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天津市信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天津清新供热有限公司、廊坊市广达供热有限公司、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从事给居民供暖业务，报告期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07]63号）第二十七条第（三）项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12号）第八十八条文件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渤海宏铄（连云港）清洁技术有限公司、保定市中环嘉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符合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政策，报告期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天津泰达水务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符合企业所得税免征政策，报告期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457,745,833.85	415,806,068.25
其他货币资金	4,327,045.39	5,284,345.40
合计	462,072,879.24	421,090,413.65

其他说明：

期末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为 6,751,106.86 元。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195,835.00	22,392,786.78
商业承兑票据		550,000.00
合计	24,195,835.00	22,942,786.78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702,582.98	18,587,041.09
合计	6,702,582.98	18,587,041.09

3、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19,392,729.03	626,869,023.10
1至6个月	342,700,822.25	467,639,210.16
7至12个月	176,691,906.78	159,229,812.94
1至2年	291,668,818.29	225,595,572.22
2至3年	138,825,147.98	200,913,047.80
3年以上	288,194,596.84	159,675,214.91
3至4年	158,805,548.28	52,895,530.72
4至5年	27,658,164.87	28,123,969.37
5年以上	101,730,883.69	78,655,714.82
合计	1,238,081,292.14	1,213,052,858.0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9,759,450.70	22.60%	24,503,222.66	8.76%	255,256,228.04	31,085,900.00	2.56%			31,085,9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8,321,841.44	77.40%	175,047,423.04	18.27%	783,274,418.40	1,181,966,958.03	97.44%	166,710,411.64	14.10%	1,015,256,546.39
其中：										
账龄组合	926,117,083.39	74.80%	175,047,423.04	18.90%	751,069,660.35	1,181,966,958.03	97.44%	166,710,411.64	14.10%	1,015,256,546.39
无风险组合	32,204,758.05	2.60%			32,204,758.05					
合计	1,238,081,292.14	100.00%	199,550,645.70	16.12%	1,038,530,646.44	1,213,052,858.03	100.00%	166,710,411.64	13.74%	1,046,342,446.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商 A			219,937,444.00	17,187,518.36	7.81%	纳入政府资产偿还计划
客商 B	31,085,900.00		30,085,900.00			纳入政府财政资金支出计划
客商 C			29,736,106.70	7,315,704.30	24.60%	纳入政府资产

						偿还计划
合计	31,085,900.00		279,759,450.70	24,503,222.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 个月	301,606,120.65		0.00%
7-12 个月	136,773,183.58	4,103,195.63	3.00%
1 至 2 年	199,498,467.57	9,974,923.38	5.00%
2 至 3 年	82,603,432.80	16,520,686.56	20.00%
3 至 4 年	87,072,024.28	34,828,809.71	40.00%
4 至 5 年	22,360,116.87	13,416,070.12	60.00%
5 年以上	96,203,737.64	96,203,737.64	100.00%
合计	926,117,083.39	175,047,423.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无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32,204,758.05	0.00	0.00%
合计	32,204,758.05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66,710,411.64	32,653,711.14			186,522.92	199,550,645.70
合计	166,710,411.64	32,653,711.14			186,522.92	199,550,645.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商 A	219,937,444.00		219,937,444.00	13.05%	17,187,518.36
客商 B	88,429,406.70		88,429,406.70	5.25%	13,746,308.80
客商 C	49,134,994.25		49,134,994.25	2.92%	4,781,782.46
客商 D	46,809,362.94		46,809,362.94	2.78%	988,224.43
客商 E	45,546,090.09		45,546,090.09	2.70%	2,172,055.12
合计	449,857,297.98		449,857,297.98	26.70%	38,875,889.17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渗坑治理项目	107,611,874.98	5,380,593.74	102,231,281.24	108,437,563.05	2,124.21	108,435,438.84
河道治理项目	189,351,316.87	9,467,565.84	179,883,751.03	189,351,316.87	144,863.11	189,206,453.76
污水厂建设项目	57,471,191.30	2,873,559.56	54,597,631.74	60,311,252.56	1,456,784.49	58,854,468.07
其他工程项目	92,215,071.62	4,569,642.76	87,645,428.86	101,058,654.34	3,693,079.90	97,365,574.44
合计	446,649,454.77	22,291,361.90	424,358,092.87	459,158,786.82	5,296,851.71	453,861,935.1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渗坑治理项目	5,378,469.53			
河道治理项目	9,322,702.73			
污水厂建设项目	1,416,775.07			
其他工程项目	876,562.86			
合计	16,994,510.19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84,695.50
合计		684,695.50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0,896,363.06	30,721,909.54
合计	40,896,363.06	30,721,909.5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4,510,944.40	23,288,820.60
押金	112,370.00	83,370.00
备用金	2,346,717.84	2,681,617.42
往来款	10,965,111.99	16,212,705.68
其他	3,713,414.10	1,734,514.10
合计	51,648,558.33	44,001,027.8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577,851.00	18,113,979.58
1-6个月	15,342,265.44	9,607,565.45
7-12个月	5,235,585.56	8,506,414.13
1至2年	16,496,655.20	1,027,855.89
2至3年	689,336.15	8,425,397.54
3年以上	13,884,715.98	16,433,794.79
3至4年	567,966.45	8,893,534.59
4至5年	6,907,224.74	1,179,310.20
5年以上	6,409,524.79	6,360,950.00
合计	51,648,558.33	44,001,027.8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52,005.13	4.36%	2,252,005.13	100.00%		1,805,005.13	4.10%	1,805,005.1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396,553.20	95.64%	8,500,190.14	17.21%	40,896,363.06	42,196,022.67	95.90%	11,474,113.13	27.19%	30,721,909.54
其中：										
组合 1-账龄组合	11,727,691.51	22.71%	8,500,190.14	72.48%	3,227,501.37	42,196,022.67	95.90%	11,474,113.13	27.19%	30,721,909.54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37,668,861.69	72.93%			37,668,861.69					
合计	51,648,558.33	100.00%	10,752,195.27	20.82%	40,896,363.06	44,001,027.80	100.00%	13,279,118.26	30.18%	30,721,909.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A	1,805,005.13	1,805,005.13	1,752,005.13	1,752,005.13	100.00%	备用金
客户 B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805,005.13	1,805,005.13	2,252,005.13	2,252,005.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6 个月	425,526.35		
7-12 个月	1,000.00	30.00	3.00%
1 年以内小计	426,526.35	30.00	
1 至 2 年			5.00%
2 至 3 年	700.00	140.00	20.00%
3 至 4 年	120,000.00	48,000.00	40.00%
4 至 5 年	6,821,112.55	4,092,667.53	60.00%
5 年以上	4,359,352.61	4,359,352.61	100.00%
合计	11,727,691.51	8,500,190.1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无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37,668,861.69	0.00	0.00%
合计	37,668,861.69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530.00	11,441,783.13	1,806,805.13	13,279,118.26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回第二阶段		3,000.00	-3,000.00	
本期计提	-30,530.00	-2,945,252.99	448,200.00	-2,527,582.99
其他变动		660.00		66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500,190.14	2,252,005.13	10,752,195.2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05,005.13	447,000.00				2,252,005.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474,113.13	-2,974,582.99			660.00	8,500,190.14
合计	13,279,118.26	-2,527,582.99			660.00	10,752,195.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1,000,000.00	6个月以内 6000000元 7个月至1年 5000000元	21.30%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8,000,000.00	1至2年	15.49%	
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8,000,000.00	1至2年	15.49%	
廊坊市碧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往来款	6,744,728.00	4至5年	13.06%	4,046,836.80
天津泰达中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000,000.00	6个月以内	11.62%	
合计		39,744,728.00		76.96%	4,046,836.80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8,829,849.65	78.90%	82,337,022.67	83.68%
1至2年	1,692,301.10	2.27%	549,127.64	0.56%
2至3年	486,181.68	0.65%	7,320,052.64	7.44%
3年以上	13,553,672.99	18.18%	8,187,378.06	8.32%
合计	74,562,005.42		98,393,581.01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客商 A	53,225,807.61	71.38
客商 B	4,020,226.73	5.39
客商 C	3,894,485.07	5.22
客商 D	1,000,000.00	1.34
客商 E	873,500.00	1.17
合计	63,014,019.41	84.50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317,888.41		22,317,888.41	34,760,844.11		34,760,844.11
库存商品	11,247,990.69		11,247,990.69	12,814,421.07		12,814,421.07
合同履约成本	51,470,903.94		51,470,903.94	41,660,110.51		41,660,110.51
合计	85,036,783.04		85,036,783.04	89,235,375.69		89,235,375.69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 PPP 项目	14,675,111.30	15,750,938.62
一年内到期的 BT 项目	94,625,647.50	69,377,087.6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1,710,448.64	45,090,831.57
合计	161,011,207.44	130,218,857.86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进项税额	96,218,450.12	69,841,899.46
预交所得税	4,142,526.31	3,481,004.24
合计	100,360,976.43	73,322,903.70

其他说明：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本期末累 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 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 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 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 的股利收 入	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 因

天津滨海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力恒生态(天津)饮用水制造有限公司	2,060,107.23	2,060,107.23						
天津七色阳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9,815,380.00	9,815,380.00						
合计	17,875,487.23	17,875,487.23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2、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PPP 污水处理项目	503,915,032.41		503,915,032.41	517,576,080.53		517,576,080.53	
BT 项目	94,625,647.50		94,625,647.50	82,099,358.58		82,099,358.58	
其他长期应收款	294,544,754.28		294,544,754.28	283,692,084.52		283,692,084.52	
减：一年内到期的 PPP 项目	-14,675,111.30		-14,675,111.30	-15,750,938.62		-15,750,938.62	
一年内到期的 BT 项目	-94,625,647.50		-94,625,647.50	-69,377,087.67		-69,377,087.67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应收款	-51,710,448.64		-51,710,448.64	-45,090,831.57		-45,090,831.57	
合计	732,074,226.75		732,074,226.75	753,148,665.77		753,148,665.77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天津市南港工业 区水务有限公 司	67,581,379.14				9,830,751.90						77,412,131.04	
天津市泉州水 务有限公 司	54,891,706.81				4,437,931.92			249,639.69			59,079,999.04	
天津滨海旅游 区水务发展有 限公司	10,243,835.73				340,055.52						10,583,891.25	
嘉诚（焦作） 水务有限公 司	71,893,685.71				6,703,103.89						78,596,789.60	
锐鑫智（武汉） 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245,572.64				-41,873.81						203,698.83	
锐鑫智（天津） 投资管理合伙 企业（有	13,814,188.38				-2,982.91						13,811,205.47	

限合 伙)												
沙河 市嘉 诚环 境工 程有 限公 司	59,851 ,687.1 2				- 8,791, 713.94						51,059 ,973.1 8	
河北 粤海 水务 集团 有限 公司	618,68 5,210. 97				- 1,649, 880.01						617,03 5,330. 96	
石家 庄冀 财中 创股 权投 资基 金中 心 (有 限合 伙)	18,100 ,717.5 7				175.24						18,100 ,892.8 1	
廊坊 新达 能源 有限 公司	16,442 ,397.7 3				621,97 4.00			245,00 0.00			16,819 ,371.7 3	
中福 天河 智慧 养老 产业 运营 管理 (天 津) 有限 公司	30,482 ,173.9 4				0.00			0.00		- 30,482 ,173.9 4	0.00	
小计	962,23 2,555. 74				11,447 ,541.8 0			494,63 9.69		- 30,482 ,173.9 4	942,70 3,283. 91	
合计	962,23 2,555. 74				11,447 ,541.8 0			494,63 9.69		- 30,482 ,173.9 4	942,70 3,283. 9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锐鑫智（天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 2016 年 2 月成立，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委托普通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本公司在合伙企业任命的五人组成的投资决策委员会中占有一席，本公司不能控制该合伙企业。

石家庄冀财中创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系 2020 年 4 月成立，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委托普通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本公司在合伙企业任命的五人组成的投资决策委员会中占有两席，投资会全部议案的表决须经全体委员三分之二通过后方为有效决议，本公司不能控制该合伙企业。

本期增加子公司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详见本节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描述。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20,224,094.56	2,255,376,659.7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320,224,094.56	2,255,376,659.7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构筑物	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3,503,74 2.81	380,580,27 4.99	2,522,069,2 33.06	622,456,96 5.89	20,049,993. 27	40,779,306. 52	25,938,824. 05	3,965,378,3 40.59
2.本期增加金额	54,796,468. 89	2,545,556.1 1	162,749,93 8.62	33,743,367. 66	351,390.33	3,996,541.1 2	4,527,380.6 7	262,710,64 3.40
（1）购置		586,030.46	2,439,412.1 9	2,488,590.7 3	351,390.33	1,354,382.5 2	707,192.13	7,926,998.3 6
（2）在建工程转入		1,959,525.6 5	160,310,52 6.43	30,548,683. 55				192,818,73 5.63
（3）企业合并增加	54,460,574. 13			706,093.38		2,642,158.6 0	3,820,188.5 4	61,629,014. 65
（4）其他	335,894.76							335,894.76
3.本期减少金额		165,707.00		1,193,144.0 8	707,716.00	321,951.86	1,619,015.1 2	4,007,534.0 6
（1）处置或报废				736,611.08	707,716.00	321,951.86	1,619,015.1 2	3,385,294.0 6
（2）其他		165,707.00		456,533.00				622,240.00
4.期末	408,300,21	382,960,12	2,684,819,1	655,007,18	19,693,667.	44,453,895.	28,847,189.	4,224,081,4

余额	1.70	4.10	71.68	9.47	60	78	60	49.9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3,847,811.24	160,014,585.31	988,741,481.51	310,446,701.26	16,278,247.68	33,543,610.49	17,129,243.34	1,710,001,680.83
2.本期增加金额	23,958,460.69	19,696,248.93	109,800,358.41	34,621,011.20	1,099,939.9	3,803,034.38	3,969,655.52	196,948,709.12
(1) 计提	17,689,500.43	19,696,248.93	109,800,358.41	34,327,468.82	1,099,939.9	1,821,300.31	1,424,662.05	185,859,478.94
(2) 企业合并增加	6,268,960.26			293,542.38		1,981,734.07	2,544,993.47	11,089,230.18
3.本期减少金额				580,616.35	672,330.20	307,144.51	1,532,943.52	3,093,034.58
(1) 处置或报废				580,616.35	672,330.20	307,144.51	1,532,943.52	3,093,034.58
4.期末余额	207,806,271.93	179,710,834.24	1,098,541,839.92	344,487,096.11	16,705,857.47	37,039,500.36	19,565,955.34	1,903,857,355.3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0,493,939.77	203,249,289.86	1,586,277,331.76	310,520,093.36	2,987,810.13	7,414,395.42	9,281,234.26	2,320,224,094.56
2.期初账面价值	169,655,931.57	220,565,689.68	1,533,327,751.55	312,010,264.63	3,771,745.59	7,235,696.03	8,809,580.71	2,255,376,659.7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其他设备	6,628,909.48	5,317,301.42		1,311,608.06	应急备用水厂
合计	6,628,909.48	5,317,301.42		1,311,608.06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676,513.73	已申请办理，尚未审核完成
房屋及建筑物	45,093,473.57	项目分期开发
合计	48,769,987.30	

其他说明：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87,095,667.40	514,227,002.98
合计	587,095,667.40	514,227,002.9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装修改造工程	15,097,388.53		15,097,388.53	15,097,388.53		15,097,388.53
宝坻新城第二水厂工程特许经营项目	141,383,895.19		141,383,895.19	14,108,707.45		14,108,707.45
泵房提升改造	138,441.20		138,441.20			
地下水源转换工程	2,737,700.00		2,737,700.00	2,737,700.00		2,737,700.00
工业废盐综合利用项目	3,018,371.51		3,018,371.51	2,994,438.67		2,994,438.67
供热管网工程	54,655,416.82		54,655,416.82	54,844,014.78		54,844,014.78
供热站建筑安装工程	45,432,141.38		45,432,141.38	39,032,175.92		39,032,175.92
供水配套改扩建工程	20,950,141.73		20,950,141.73	29,711,376.45		29,711,376.45
供水设备安装改造工程				10,969,527.09		10,969,527.09
汉沽东扩区 2.78 平方公里给水配套工程	7,875,003.75		7,875,003.75	7,875,003.75		7,875,003.75
换热站监控系统				248,973.80		248,973.80
技术改造工程	955,719.54		955,719.54	123,903.01		123,903.01
配水中心提升改造工程	912,048.45		912,048.45	3,907,175.85		3,907,175.85
水表出户改造工程	4,117,179.48		4,117,179.48	53,621,746.93		53,621,746.93
水厂出厂水产能恢复技改项				10,223,541.88		10,223,541.88

目						
水厂改扩建工程	7,772,870.00		7,772,870.00	11,021,269.18		11,021,269.18
水源转换工程				71,117,519.63		71,117,519.63
危险废弃物资源化再利用项目	192,310,069.95		192,310,069.95	185,975,727.50		185,975,727.50
在安装设备				490,146.15		490,146.15
智慧供热系统综合管理平台提升项目				126,666.41		126,666.41
中福天河智慧养老服务示范区建设项目	89,739,279.87		89,739,279.87			
合计	587,095,667.40		587,095,667.40	514,227,002.98		514,227,002.9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办公楼装修改造工程	19,846,859.70	15,097,388.53	245,428.00	245,428.00		15,097,388.53	77.31%	77.31%				其他
宝坻新城第二水厂工程特许经营项目	379,040,000.00	14,108,707.45	127,275,187.74			141,383,895.19	37.30%	37.30%	3,296,083.89	2,818,025.38	3.45%	其他
供水配套改扩建工程	45,884,940.00	29,711,376.45	991,559.34	9,549,149.06	203,645.00	20,950,141.73	66.91%	66.91%				其他
供水设备安装改造工程	13,877,358.49	10,969,527.09	1,320,220.77	12,289,747.86			88.56%	100.00%				其他
汉沽东扩区2.78平方公里给水	14,237,800.00	7,875,003.75	0.00			7,875,003.75	55.31%	55.31%				其他

配套工程												
水表 出户 改造工程	100,234,000.00	53,621,746.93	895,736.43	50,400,303.88		4,117,179.48	54.75%	54.75%	3,642,191.09	1,252,701.43	4.50%	其他
水厂 改扩 建工程	57,000,000.00	11,021,269.18	3,898,820.82	7,147,220.00		7,772,870.00	26.18%	26.18%				其他
水源 转换 工程	86,479,100.00	71,117,519.63	15,708,880.33	86,826,399.96			84.57%	100.00%	4,560,214.58	1,909,365.58	4.50%	其他
水厂 出厂 水产 能恢 复技 改项 目	10,920,000.00	10,223,541.88	893,175.66	11,116,717.54			101.80%	100.00%				其他
危险 废弃 物资 源化 再利 用项 目	304,776,900.00	185,975,727.50	6,334,342.45			192,310,069.95	63.10%	63.10%	11,079,737.33			其他
供热 站建 筑安 装工 程	142,014,893.73	39,032,175.92	8,597,825.22	2,197,859.76		45,432,141.38	33.54%	33.54%				其他
供热 管网 工程	85,230,887.00	54,844,014.78	1,174,887.36	1,363,485.32		54,655,416.82	65.73%	65.73%				其他
中福 天河 智慧 养老 服务 示范 区建 设项 目	228,890,000.00		89,739,279.87			89,739,279.87	39.21%	39.21%	1,113,310.35	1,113,310.35	3.75%	其他
合计	1,488,432,738.92	503,597,999.09	257,075,343.99	181,136,311.38	203,645.00	579,333,386.70			23,691,537.24	7,093,402.74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管线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6,239,191.98	96,239,191.98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96,239,191.98	96,239,191.9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806,029.60	14,806,029.60
2.本期增加金额	4,935,343.20	4,935,343.20
(1) 计提	4,935,343.20	4,935,343.2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9,741,372.80	19,741,372.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6,497,819.18	76,497,819.18
2.期初账面价值	81,433,162.38	81,433,162.38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 权	专利权	非专利 技术	探矿权	采矿权	软件	特许经 营权	收益权	使用权	合计
一、账 面原值										
1. 期初余	177,326, 724.07	16,000.0 0		1,788,20 9.62	7,215,50 1.17	26,128,9 12.73	475,971, 050.31	27,186,5 09.48	4,236,39 2.33	719,869, 299.71

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76,361,714.33					5,151,637.80	8,478,660.49		96,746.85	90,088,759.47
1) 购置	10,472,122.42					436,074.53			96,746.85	11,004,943.8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65,889,591.91					4,715,563.27				70,605,155.18
(4) PPP 项目建造							8,478,660.49			8,478,660.49
3. 本期减少金额							3,530,433.68			3,530,433.68
1) 处置										
(2) 其他							3,530,433.68			3,530,433.68
4. 期末余额	253,688,438.40	16,000.00		1,788,209.62	7,215,501.17	31,280,550.53	480,919,277.12	27,186,509.48	4,333,139.18	806,427,625.5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371,564.41	16,000.00		1,641,709.62	2,007,113.45	15,749,530.76	22,976,080.56	17,846,957.52	1,270,917.69	85,879,874.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72,726.89			146,500.00	628,202.30	4,392,731.73	3,361,780.59	3,399,420.48	447,825.95	23,949,187.94
1) 计提	7,445,393.72			146,500.00	628,202.30	2,597,522.44	3,361,780.59	3,399,420.48	447,825.95	18,026,645.48
(2) 企业合并增加	4,127,333.17					1,795,209.29				5,922,542.4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5,944,291.30	16,000.00		1,788,209.62	2,635,315.75	20,142,262.49	26,337,861.15	21,246,378.00	1,718,743.64	109,829,061.9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										

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7,744,147.10				4,580,185.42	11,138,288.04	454,581,415.97	5,940,131.48	2,614,395.54	696,598,563.55
2. 期初账面价值	152,955,159.66			146,500.00	5,208,387.72	10,379,381.97	452,994,969.75	9,339,551.96	2,965,474.64	633,989,425.7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衡水精臻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34,628,440.82					134,628,440.82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7,038,008.58					17,038,008.58
合计	151,666,449.40					151,666,449.4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衡水精臻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0.00					0.0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衡水精臻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与公司经营直接相关的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与公司经营直接相关的长期资产及部分负债，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递延收益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收购衡水精臻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	227,855,324.23	236,934,700.00		5年	预测期的收入增长率 0.00%-44.45%；预测期的收入利润率-8.62%-30.08%	稳定期的收入增长率不再增长；折现率 8.88%	稳定期的收入增长率不再增长；折现率 8.88%
收购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	254,463,417.40	292,915,800.00		5年	预测期的收入增长率-1.83%-1.09%；预测期的收入利润率 4.27%-6.17%	稳定期的收入增长率不再增长；折现率 7.83%	稳定期的收入增长率不再增长；折现率 7.83%
合计	482,318,741.63	529,850,50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用房装修支出	10,746,935.84	479,374.00	2,272,480.46		8,953,829.38
泵站提升改造支出	3,396,292.90	145,960.00	655,946.96		2,886,305.94

仓库提升改造支出	40,905.37		10,226.28		30,679.09
超限水表更换工程	4,858,832.05		1,165,460.91		3,693,371.14
供水设施提升改造工程	1,120,992.59		213,293.76		907,698.83
聚酯水厂装修改良支出	42,808,338.14	1,245,143.00	9,025,041.07		35,028,440.07
客服中心装修	433,554.15		108,388.80		325,165.35
农业设施提升改造支出	1,314,251.16		757,406.01		556,845.15
日间照料中心装修改良支出	1,392,706.65	-500,000.00	147,033.20		745,673.45
生产设备提升改造支出	48,407.77		48,407.77		
食堂改造支出	1,635,636.71		183,435.96		1,452,200.75
水厂装修改良支出	15,043,273.32	5,813,373.78	2,069,771.95		18,786,875.15
宿舍楼装修支出	113,566.40		28,391.52		85,174.88
应收系统云存储服务	98,952.30		43,978.80		54,973.50
焚烧车间提升改造支出	3,726,665.13	1,248,808.03	1,631,363.61		3,344,109.55
供热站装修支出	485,381.71		167,488.92		317,892.79
合计	87,264,692.19	8,432,658.81	18,528,115.98		77,169,235.02

其他说明：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058,746.41	4,757,817.65	2,057,162.50	514,290.63
可抵扣亏损	88,013,707.57	17,481,687.11	95,992,748.98	20,474,075.31
信用减值准备	185,315,653.99	43,587,849.40	163,756,077.58	38,753,245.4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383,159.83	5,095,789.96	22,027,858.47	5,506,964.62
递延收益	121,123,032.84	30,280,758.21	158,713,741.40	35,850,206.18
新租赁准则下的纳税差异	81,111,476.52	20,277,869.13	84,558,868.26	21,139,717.07
合计	515,005,777.16	121,481,771.46	527,106,457.19	122,238,499.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6,593,994.00	989,099.10	7,294,493.07	1,094,173.96

资产评估增值				
新租赁准则下的纳税差异	76,497,819.20	19,124,454.80	81,433,162.38	20,358,290.60
合计	83,091,813.20	20,113,553.90	88,727,655.45	21,452,464.5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481,771.46		122,238,499.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13,553.90		21,452,464.5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219,802.47	9,442,530.87
可抵扣亏损	263,475,882.37	269,237,642.20
合计	291,695,684.84	278,680,173.0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40,638,033.26	
2025 年	48,198,077.99	46,119,729.44	
2026 年	20,857,059.92	19,636,210.61	
2027 年	51,299,962.56	65,050,438.31	
2028 年	68,387,973.71	97,793,230.58	
2029 年	74,732,808.19		
合计	263,475,882.37	269,237,642.20	

其他说明：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3,987,356.76		3,987,356.76	29,789,812.88		29,789,812.88
预付股权收购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3,987,356.76		13,987,356.76	39,789,812.88		39,789,812.88

其他说明：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751,106.86	6,751,106.86	冻结资金、保证金等		9,018,846.46	9,018,846.4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贷款保证金、法院冻结资金、保函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245,981,571.90	245,981,571.90	抵押借款		139,871,128.49	139,871,128.49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89,104,027.12	89,104,027.12	抵押借款		19,489,440.44	19,489,440.44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89,692,110.06	89,692,110.06	抵押借款					
合计	431,528,815.94	431,528,815.94			168,379,415.39	168,379,415.39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廊坊市广达供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达供热”）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00 亿元，实际贷款 39,613.06 万元；分别为 2016 年 6 月 24 日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借款金额 25,519 万元；2017 年 10 月 24 日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借款金额 2,267.06 万元；2018 年 2 月 7 日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借款金额 5,700.00 万元；2022 年 6 月 21 日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签订金额 1.00 亿元，实际贷款 6,127.00 万元。上述借款分别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签订《最高额应收账款（收费权）质押合同》，以及 2022 年 6 月 21 日签订《最高额应收账款（收费权）质押合同》补充协议，以广达供热的应收账款（收费权）进行质押。

2. 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与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开支行签订借款协议，贷款金额 11,798 万元，以本公司持有的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及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达供热的股权进行质押。

3. 本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天津河西支行签订借款协议，贷款金额 16,200 万元，以本公司持有衡水精臻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臻环保”）100% 的股权进行质押。

4. 本公司之子公司精臻环保、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共同承租人）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签订《融资租赁合同》，金额 8,000 万元，精臻环保以其享有的危险废物处理收费权进行质押担保。

5.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房信供热”）与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签订融资租赁合同，金额为 4,000 万元，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签订融资租赁合同，金额为 6,000 万元，以房信供热持有的供热设备及配套设施为抵押物，以房信供热的供热收费权进行质押。

6.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市重热供热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热供热”）与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签订融资租赁合同，金额为 2,000 万元，以重热供热持有的供热设备及配套设施为抵押物，以重热供热的供热收费权进行质押。

7.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宜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达水务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世贸支行签订质押合同，用于向宜达水务公司发放 8,530 万元 15 年期长期贷款。合同约定质押物为：应收账款关于“北辰区大张庄镇及西堤头镇供水工程一期项目”、“北辰区大张庄镇及西堤头镇供水工程配套管网设施建设项目”、“北辰区大张庄镇及西堤头镇供水扩建工程净水厂工程项目”项下收费权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

8.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达水务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世贸支行签订质押合同，用于向龙达水务公司发放 7,180 万元 15 年期长期贷款。合同约定质押物为：应收账款“汉沽水厂二期扩建工程”项下收费权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

9.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市泉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达水务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分行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2,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已发放贷款 14,370.58 万元。上述借款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分行签订《质押合同》，以在《宝坻新城第二水厂工程特许经营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进行质押。

10.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分行签订《抵押合同》，抵押物为中福天河智慧养老服务示范区项目在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项目形成资产（权属证明编号为津（2016）滨海新区滨海旅游区不动产权第 1003651 号、津（2024）滨海新区滨海旅游区不动产权第 0084735 号），所担保主债权为自 2024 年 4 月 28 日至 2044 年 4 月 27 日止，债务人在抵押权人处办理主合同项下约定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最高债权余额为人民币 19,800 万元。

23、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44,000,000.00	326,000,000.00
信用借款	1,101,252,642.00	992,648,594.00
未到期利息	4,803,884.87	2,232,044.53
合计	1,450,056,526.87	1,320,880,638.5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内信用证		7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5、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水费	330,435,710.95	360,993,276.29
工程款	305,360,733.18	281,278,839.46
材料款	58,707,163.29	72,456,684.42
设备款	735,348.69	2,127,292.34
设计费	180,943.40	
服务费	904,793.00	6,330,667.89

热源费	699,647.10	3,203,044.17
其他	31,101,439.86	30,495,578.74
合计	728,125,779.47	756,885,383.3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A	55,092,230.71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B	20,939,477.85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C	15,198,427.7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91,230,136.26	

其他说明：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全称	是否属于政府部门	是否属于自然人	是否属于境外主体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1	供应商 A	否	否	否	325,022,520.39	44.64
2	供应商 B	否	否	否	68,135,449.65	9.36
3	供应商 C	否	否	否	26,962,418.28	3.70
4	供应商 D	否	否	否	20,939,477.85	2.88
5	供应商 E	否	否	否	11,856,407.70	1.63
合计					452,916,273.87	62.21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549,684.77	531,522.61
其他应付款	201,681,246.07	284,400,231.42
合计	202,230,930.84	284,931,754.03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49,684.77	531,522.61
合计	549,684.77	531,522.61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污水处理费	27,269,818.73	20,772,132.46
押金及保证金	16,092,118.25	17,399,761.25
往来款	153,023,419.12	131,372,461.94
股权收购款		108,000,000.00
其他	5,295,889.97	6,855,875.77
合计	201,681,246.07	284,400,231.4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商 A	26,640,197.63	未到结算期
客商 B	105,765,002.58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32,405,200.21	

其他说明：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全称	是否属于政府部门	是否属于自然人	是否属于境外主体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1	客商 A	否	否	否	110,260,690.25	54.67
2	客商 B	否	否	否	26,640,197.63	13.21
3	客商 C	否	否	否	17,023,995.83	8.44
4	客商 D	是	否	否	16,290,892.99	8.08
5	客商 E	是	否	否	5,718,998.41	2.84
合计					175,934,775.11	87.24

27、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水费	8,384,294.30	8,761,373.98
工程款	34,125,867.87	16,385,971.27
供热费	251,860,349.63	265,496,011.58
待处置危废	2,774,701.79	1,430,807.08
其他	200,632.20	3,146,036.39
合计	297,345,845.79	295,220,200.3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75,561.42	189,163,362.89	188,301,208.47	4,337,715.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285.51	23,380,488.85	23,354,351.93	42,422.43
三、辞退福利		75,217.00	75,217.00	
合计	3,491,846.93	212,619,068.74	211,730,777.40	4,380,138.2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5,761.89	147,068,588.79	146,208,426.78	1,705,923.90
2、职工福利费	70,446.99	8,345,000.79	8,415,447.78	
3、社会保险费	10,067.40	12,514,544.89	12,478,616.65	45,995.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9,672.62	11,368,723.29	11,332,907.78	45,488.13
工伤保险费	394.78	668,938.01	668,825.28	507.51
生育保险费		476,883.59	476,883.59	
4、住房公积金	48,922.00	18,331,638.80	18,331,957.80	48,60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00,363.14	2,903,589.62	2,866,759.46	2,537,193.30
合计	3,475,561.42	189,163,362.89	188,301,208.47	4,337,715.8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792.00	21,092,914.64	21,068,781.14	39,925.50
2、失业保险费	493.51	683,257.49	681,254.07	2,496.93
3、企业年金缴费		1,604,316.72	1,604,316.72	
合计	16,285.51	23,380,488.85	23,354,351.93	42,422.43

其他说明：

2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876,755.10	12,098,403.16
消费税	0.00	0.00
企业所得税	10,959,780.70	8,417,641.08
个人所得税	186,794.04	68,335.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0,746.81	814,620.63
环境保护税	335,448.13	329,028.14
资源税	14,872,337.68	15,194,823.25
教育费附加	229,858.42	356,692.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7,536.51	222,092.62
房产税	78,084.89	
印花税	10,968.83	
城镇土地使用税	29,625.75	
其他税费		13,042.09
合计	36,237,936.86	37,514,679.34

其他说明：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4,547,405.99	171,827,362.6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3,316,797.57	166,913,808.5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616,313.94	3,447,391.74
合计	731,480,517.50	342,188,562.87

其他说明：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57,245,169.80	56,904,077.78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18,587,041.09	2,540,000.00
合计	75,832,210.89	59,444,077.7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息				
合计												

其他说明：

3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28,259,774.74	443,087,266.00
抵押借款	142,068,704.13	71,800,000.00
保证借款	462,507,270.00	509,355,010.00
信用借款	303,800,000.00	251,600,000.00
未到期利息	1,724,674.21	1,579,019.2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4,547,405.99	-171,827,362.62
合计	903,813,017.09	1,105,593,932.6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质押物	期末数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开支行	2019/10/15	2026/9/29	人民币	5.185%	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廊坊市广达供热有限公司股权	67,98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西支行	2021/7/9	2028/7/9	人民币	3.71%	本公司持有精臻环保 100% 股权	30,933,332.00
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分行	2023/6/28	2048/6/27	人民币	3.45%	《宝坻新城第二水厂工程特许经营协议》项下的全部收益和权益（除此之外还有担保人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143,705,842.7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2016/10/10	2030/6/26	人民币	3.71%	收费权	122,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2017/10/24	2030/6/10	人民币	3.85%	收费权	15,070,6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2018/2/11	2030/6/10	人民币	4.45%	收费权	28,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2022/6/22	2030/6/10	人民币	3.35%	收费权	41,27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世贸支行	2023/1/11	2038/1/8	人民币	4.40%	水费收费权（除质押外还有保证人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19,1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世贸支行	2023/1/11	2038/1/8	人民币	4.40%	水费收费权（除质押外还有保证人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19,8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世贸支行	2023/1/11	2038/1/8	人民币	4.40%	水费收费权（除质押外还有保证人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40,400,000.00
合计						528,259,774.74

抵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抵押物	期末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世贸支行	2023/12/4	2038/11/21	人民币	3.75%	滨海新区汉沽水厂路 39 号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汉沽水厂二期扩建工程项下收费权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除此之外还有担保人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67,8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分行	2024/4/28	2044/4/27	人民币	3.75%	滨海新区滨海旅游区荣盛路以东、海博道以南津(2016)滨海新区滨海旅游区不动产权第 1003651 号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滨海新区中新天津生态城临海新城新平道以北、邦盛路以西津(2024)滨海新区滨海旅游区不动产权第 0084735 号的土地及地上在建工程。（除抵押外还有担保人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74,268,704.13
合计						142,068,704.13

保证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担保人	期末数
中国进出口银行天津分行	2023/3/28	2025/3/27	人民币	3.65%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179,7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支行	2023/3/29	2025/10/12	人民币	4.65%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70,2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新区支行	2024/5/31	2026/5/30	人民币	3.8%（浮动利率，满一年调整一次）	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	24,605,000.00
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分行	2023/3/24	2026/3/23	人民币	3.90%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3/12/28	2025/12/25	人民币	3.70%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天津市滨海分行	2021/10/14	2032/9/30	人民币	4.50%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除保证外还质押保证金 372 万元）	66,602,27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天津市静海区支行	2018/6/21	2026/2/5	人民币	4.90%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7,400,000.00
合计						462,507,270.00

信用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3/5/23	2025/5/22	人民币	4.50%	17,400,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24/3/1	2027/2/28	人民币	4.20%	129,9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3/6/16	2025/6/15	人民币	4.50%	55,5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3/8/28	2025/8/28	人民币	4.50%	31,000,000.00
广发银行天津分行	2024/12/10	2027/12/9	人民币	3.09%	20,000,000.00
广发银行天津分行	2022/9/16	2025/9/15	人民币	4.30%	40,000,000.00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2024/10/11	2027/9/30	人民币	3.50%	10,000,000.00
合计					303,8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16,250,000.00	123,750,0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5,138,523.48	-39,191,131.7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616,313.94	-3,447,391.74
合计	77,495,162.58	81,111,476.52

其他说明：

34、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88,702,991.79	379,203,066.44
合计	388,702,991.79	379,203,066.44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融资款（注1）	403,105,240.73	366,849,851.21
股权回购款	38,914,548.63	39,267,023.74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2）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天津市水务局（注3）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24,948,189.86	28,231,486.6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3,316,797.57	-166,913,808.51
合计	388,702,991.79	379,203,066.44

其他说明：

注1：长期应付融资款明细

项目	发生日期	到期日	利率（%）	金额
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a）	2024/05/10	2027/05/10	4.50	42,283,723.94
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b）	2024/07/31	2027/07/31	4.40	55,700,830.95

汇新（天津）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 c）	2024/09/30	2027/09/28	4.50	93,631,875.00
国开基础设施基金有限公司（注 d）	2023/09/06	2042/09/05	3.25	10,349,740.43
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注 e）	2023/09/08	2026/09/08	5.60	93,333,333.34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 f）	2023/04/28	2026/04/28	4.60	40,241,237.07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注 g）	2021/8/19	2025/8/19	4.20	11,164,500.00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注 h）	2022/06/20	2027/04/28	5.45	10,500,000.00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注 i）	2022/04/19	2026/04/18	5.70	14,400,000.00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注 j）	2022/04/28	2027/04/27	5.45	31,500,000.00
合计				403,105,240.73

注 a：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润达金源水务有限公司与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5 月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 5,000.00 万元，租赁期限 3 年，以天津市润达金源水务有限公司拥有的机修间及水源空调站设备和加药间设备等固定资产作为租赁物。

注 b：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润达金源水务有限公司与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 6,000.00 万元，租赁期限 3 年，以天津市润达金源水务有限公司拥有的机修间及水源空调站设备和加药间设备等固定资产作为租赁物。

注 c：本公司及子公司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汇新（天津）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9 月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 9,950.00 万元，租赁期限 3 年，以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供水设备作为租赁物。

注 d：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泉达水务有限公司与国开基础设施基金有限公司于 2022 年签订投资合同，投资本金 3,900.00 万元，用于新建宝坻新城第二水厂工程，投资期限 21 年。

注 e：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与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 1.6 亿元，租赁期限 3 年，以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拥有的输水管道和水厂泵站设备等固定资产作为租赁物。

注 f：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泰达水务有限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签订售后回租合同，租赁本金 1.08 亿元，租赁期限 3 年，以天津泰达水务有限公司拥有的输水管道和水厂泵站设备等固定资产作为租赁物。

注 g：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8 月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 8000 万元，租赁期限 4 年，以衡水精臻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河北省衡水市厂区内的危险废物处理设施设备作为租赁物。

注 h：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市重热供热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与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合计人民币 2,000.00 万元，租赁期为 60 个月，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对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天津市重热供热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供热设备及配套设施为抵押物，以其供热收费权进行质押。

注 i：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与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合计人民币 4,000.00 万元，租赁期为 48 个月，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对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供热设备及配套设施为抵押物，以其供热收费权进行质押。

注 j：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与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合计人民币 6,000.00 万元，租赁期为 60 个月，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对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供热设备及配套设施为抵押物，以其供热收费权进行质押。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泰达水务有限公司在 2005 年收到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通过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拨付的宁河北地下水源地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供水工程（岳龙水源项目）配套资金 1.00 亿元。

注 3：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 2005 年成立时，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自来水管理所将引入汉管网工程相关资产连同欠付天津市水务局债务一起作为出资投入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

3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8,614,042.18	7,981,000.00	9,705,072.25	186,889,969.93	
供水配套服务款	8,057,035.36		8,057,035.36		
供热工程建设费	194,518,616.46	2,289,214.77	38,990,705.72	157,817,125.51	
供热改造款	132,875,317.35		9,500,449.44	123,374,867.91	
供热工程资产接收	27,045,983.10	335,894.76	3,906,168.06	23,475,709.80	
接收资产及改造资金	28,657,861.52	366,666.07	58,626.00	28,965,901.59	
合计	579,768,855.97	10,972,775.60	70,218,056.83	520,523,574.74	--

其他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西堤头镇水源置换工程	1,048,000.00		48,000.00			1,000,000.00
天津市北辰区 2016 年地下水水源转换工程	6,638,249.11		334,701.12			6,303,547.99
天津市北辰区 2017 年地下水水源转换工程	2,753,403.34		138,827.16			2,614,576.18
天津市北辰区 2018 年地下水水源转换工程	9,173,353.47		398,841.60			8,774,511.87
天津市北辰区华润啤酒厂地下水水源转换工程	10,619,266.25		461,707.38			10,157,558.87
政府拨入菜篮子工程款	4,687,500.00		937,500.00			3,750,000.00
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财政局（杨家泊）	4,777,516.06		349,574.28			4,427,941.78
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财政局（城区管网建设补贴）	510,000.42		39,999.96			470,000.46
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财政局（水厂二期）	872,347.07		110,014.92			762,332.15
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财政局（聚宝超市）	107,999.58		8,000.04			99,999.54
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财政局（五纬路（一经路至五经路）供水管线）	1,672,477.66		119,462.76			1,553,014.90
东风南路延长线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2,723,567.95		186,758.88			2,536,809.07
河西二连里项目	1,200,577.09		12,361.08			1,188,216.01
汉沽盐场、农药厂等企业地下水水源转换工程	2,650,000.00		-			2,650,000.00
汉沽东扩区 2.78 平方公里给水配套工程	3,000,000.00		-			3,000,000.00
聚酯水厂至大港供水站联接管	3,851,569.96		226,562.88			3,625,007.08
滨海新区村镇供水规划管网工程	51,058,864.16		2,308,378.68			48,750,485.48
大邱庄综合污水处理提标改造	22,482,590.36		1,157,901.60			21,324,688.76

绿色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	21,638,159.04		991,663.03		20,646,496.01
卢龙县石门镇集中供热及管线建设项目	16,581,461.35		475,003.65		16,106,457.70
河北省卢龙县污泥及排泄物综合利用项目	4,916,666.67	2,600,000.00	247,686.51		7,268,980.16
金海湾供热站 2019 年河西區供旧管网改造工程	500,000.00				500,000.00
直管到户政府补贴	10,163,372.64		818,526.72		9,344,845.92
低氮燃烧器专项补贴	4,987,100.00	2,091,000.00	333,600.00		6,744,500.00
河西區庭院及楼内公共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3,290,000.00			3,290,000.00
合计	188,614,042.18	7,981,000.00	9,705,072.25		186,889,969.93

3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2,658,600.00						352,658,600.00

其他说明：

3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89,467,073.42			989,467,073.42
其他资本公积	5,372,905.08			5,372,905.08
反向购买形成的资本公积	94,335,714.65			94,335,714.65
合计	1,089,175,693.15			1,089,175,693.1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25,332.62	925,332.62	
合计		925,332.62	925,332.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9,517,873.75	3,704,440.65		73,222,314.40
合计	69,517,873.75	3,704,440.65		73,222,314.4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03,948,243.08	594,429,994.8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03,948,243.08	594,429,994.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091,190.60	20,121,787.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04,440.65	3,550,367.63
应付普通股股利	7,053,172.00	7,053,172.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09,281,821.03	603,948,243.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00,691,991.33	1,263,662,304.83	1,770,351,537.48	1,323,731,360.63
其他业务	60,509,352.99	23,239,599.76	74,408,606.28	63,457,627.59
合计	1,761,201,344.32	1,286,901,904.59	1,844,760,143.76	1,387,188,988.2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原水	389,337,59 6.93	315,617,72 3.05					389,337,59 6.93	315,617,72 3.05
自来水	365,080,91 4.64	225,331,54 0.17					365,080,91 4.64	225,331,54 0.17
供热	714,630,87 7.89	603,119,55 1.56					714,630,87 7.89	603,119,55 1.56
环境治理	231,642,60 1.87	119,593,49 0.05					231,642,60 1.87	119,593,49 0.05
其他	60,509,352. 99	23,239,599. 76					60,509,352. 99	23,239,599. 7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天津地区	1,293,033,4 70.37	930,247,59 3.05					1,293,033,4 70.37	930,247,59 3.05
河北地区	459,908,21 6.53	348,630,75 2.97					459,908,21 6.53	348,630,75 2.97
其他地区	8,259,657.4 2	8,023,558.5 7					8,259,657.4 2	8,023,558.5 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	1,525,830,3 38.14	1,177,287,5 92.31					1,525,830,3 38.14	1,177,287,5 92.31
在某一段时间	235,371,00 6.18	109,614,31 2.28					235,371,00 6.18	109,614,31 2.28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761,201,3 44.32	1,286,901,9 04.59					1,761,201,3 44.32	1,286,901,9 04.59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31,055.66	2,285,131.02
教育费附加	1,093,522.38	993,656.54
资源税	59,645,581.16	59,962,392.05
房产税	4,435,657.24	3,153,256.77
土地使用税	1,394,486.32	1,521,729.70
车船使用税	36,565.67	36,772.26
印花税	849,424.86	855,447.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729,014.90	662,489.22
环境保护税	1,163,524.46	891,200.20
其他		108.00
合计	71,878,832.65	70,362,182.77

其他说明：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55,246,300.15	56,246,845.82
职工福利费	6,751,454.46	7,035,215.62
社会保险及公积金	14,845,787.02	14,743,443.63
工会经费及教育经费	2,992,674.75	2,250,113.81
折旧	11,841,875.03	10,833,492.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06,545.41	8,328,089.00
无形资产摊销	8,394,605.58	6,377,120.71
房租及物业费	12,620,892.64	11,167,133.37
劳动保护费	69,613.76	53,802.49
办公费	6,177,426.46	6,805,420.32
差旅费	859,195.45	686,034.24
通讯费	1,673,450.59	1,628,521.27

业务招待费	444,754.31	521,825.36
中介机构费用	15,226,283.57	13,189,595.19
车务费	2,077,500.19	2,655,047.19
会务费	16,419.35	449,594.52
劳务费	7,957,600.57	4,067,138.73
技术服务费	116,817.89	555,488.04
水电暖费	999,893.82	899,732.77
其他	1,552,896.86	2,872,680.21
合计	152,371,987.86	151,366,335.16

其他说明：

4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3,438,081.12	5,732,364.16
职工福利费	72,849.37	103,207.81
社会保险及公积金	1,413,993.46	2,411,371.77
工会经费及教育经费	500.00	649.00
折旧	353,444.98	302,668.19
办公费	373,434.69	132,247.59
车务费	62,593.37	101,526.90
差旅费	31,998.59	724,029.30
业务招待费	82,784.18	66,894.24
通讯费	9,660.71	22,923.54
宣传费	27,616.83	55,519.80
咨询服务费	7,964,068.15	2,926,937.57
劳务费	350,535.47	348,195.91
租赁费	5,148.51	9,300.00
其他	24,116.70	18,501.70
合计	14,210,826.13	12,956,337.48

其他说明：

4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消耗	3,242,349.73	5,838,673.57
职工薪酬	24,540,225.38	17,891,556.38
折旧费	15,102,400.35	8,794,838.88
技术服务费		4,376,309.87
差旅费		16,279.41
水电暖费	7,643,274.65	4,493,011.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95,454.86
其他	451,368.26	2,056,686.68
合计	50,979,618.37	44,762,811.15

其他说明：

4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37,722,898.13	131,157,839.27
减：利息收入	-26,813,334.22	-15,562,876.02
加：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15.22	-13.88
加：其他支出	7,478,117.79	14,267,789.82
合计	118,387,666.48	129,862,739.19

其他说明：

4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1,003,117.68	11,493,585.0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82,342.22	81,637.49
增值税加计扣除抵减金额	4,080.17	34,788.77
供热工程资产接收分摊收入	3,906,168.06	3,890,033.76
接收资产及改造资金	58,626.00	58,626.00
供热改造款	9,500,449.44	9,500,449.44
财政返还手续费		965.06
其他	223,539.30	12,663.00
合计	24,778,322.87	25,072,748.59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447,541.80	7,548,386.0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554.9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初始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收益	1,090,490.45	
合计	12,538,032.25	7,522,831.12

其他说明：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2,653,711.14	-29,986,635.5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27,582.99	-2,077,742.73
合计	-30,126,128.15	-32,064,378.23

其他说明：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6,994,510.19	-3,680,836.35
合计	-16,994,510.19	-3,680,836.35

其他说明：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9,368.46	-471,777.81
合计	-39,368.46	-471,777.81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款项	3,697,274.99	4,472,703.63	3,697,274.99
违约金、罚款收入	64,273.00	69,273.12	64,273.0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87,933.95		387,933.95
其他	146,647.57	249,879.79	146,647.57
合计	4,396,129.51	4,791,856.54	4,396,129.51

其他说明：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164,652.67	574,951.78	164,652.67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64,652.67	574,951.78	164,652.67
违约金、赔偿款、罚款支出	4,756,015.75	5,192,700.43	4,756,015.75
其他	742,354.51	181,341.80	742,354.51
合计	5,663,022.93	5,948,994.01	5,663,022.93

其他说明：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628,165.46	20,886,598.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2,182.91	-17,709,049.87
其他		467,954.29
合计	23,045,982.55	3,645,503.2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5,359,963.1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839,990.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09,512.2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1,468.3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231,491.5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10,417.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39,087.6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045,564.7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432,641.09
税收优惠的影响	-780,781.59
其他影响	3,652,055.33
所得税费用	23,045,982.55

其他说明：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	1,122,517.61	1,685,728.32
政府补助	9,426,973.96	31,408,465.38
代收污水处理费	29,189,772.20	32,474,211.16
三供一业改造资金	18,589,752.40	150,000.00
往来款	6,797,597.78	1,181,052.95
利息收入	1,437,870.33	8,978,519.53
其他	10,050,565.52	1,243,908.24
合计	76,615,049.80	77,121,885.5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62,751,487.09	68,784,482.03
支付各类保证金押金	2,425,007.25	1,876,728.00
支付污水处理费	24,045,871.05	30,656,156.19
其他往来款	873,734.10	7,281.92
其他		2,561,201.72
合计	90,096,099.49	103,885,849.8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209,500,000.00	83,000,000.00
保证金		18,071,022.05
贴现款		44,767,919.54
借款	7,3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16,800,000.00	147,838,941.5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184,966,107.83	218,874,619.23
融资租赁固定租息	21,958,587.41	15,559,604.99
保证金	11,000,000.00	68,195,891.50
担保费	208,877.71	4,306,781.49
票据兑付或贴现		35,600,000.00
股权收购对价款	107,540,416.30	
其他	21,058,027.77	50,915,810.45
合计	346,732,017.02	393,452,707.6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313,980.59	39,836,696.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120,638.34	35,745,214.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5,836,631.26	175,493,335.56
使用权资产折旧	4,935,343.20	5,214,650.19
无形资产摊销	15,857,950.07	15,205,548.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528,115.98	18,763,864.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368.46	471,777.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4,652.67	574,951.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6,500,962.58	131,617,410.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538,032.25	-7,522,831.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6,727.75	-11,302,248.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38,910.66	-6,406,801.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98,592.65	62,693,652.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075,439.57	-4,334,202.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822,759.16	-150,823,767.25
其他	2,267,73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745,561.51	305,227,252.2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5,321,772.38	412,071,567.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2,071,567.19	351,981,197.1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250,205.19	60,090,370.0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1,000,000.00
其中：	
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11,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87,775.33
其中：	
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787,775.33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0,212,224.67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5,321,772.38	412,071,567.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5,321,772.38	412,071,567.1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321,772.38	412,071,567.19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货币资金	6,751,106.86	9,018,846.46	冻结资金、保证金等
合计	6,751,106.86	9,018,846.46	

其他说明：

5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50.62
其中：美元	53.67	7.1884	385.81
欧元			
港币	69.69	0.9260	64.8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58、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为 4,730,443.09 元。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4,352,194.73 元。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信换热站场地租赁	369,807.33	
房屋	744,823.08	
合计	1,114,630.4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消耗	3,242,349.73	5,838,673.57
职工薪酬	24,540,225.38	17,891,556.38
折旧费	15,102,400.35	8,794,838.88
技术服务费		4,376,309.87
差旅费		16,279.41
水电暖费	7,643,274.65	4,493,011.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95,454.86
其他	451,368.26	2,056,686.68
合计	50,979,618.37	44,762,811.1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0,979,618.37	44,762,811.15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01日	52,572,664.39	53.61%	购买	2024年01月01日	可行使的表决权比例超过1/2	7,267,909.83	-1,050,926.13	10,561,545.36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10,000,00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42,572,664.39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52,572,664.39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2,960,598.3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87,933.9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接受中福老龄产业开发（天津）有限公司委托，行使其在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福天河”）全部股权对应的表决权，至此本公司对中福天河达到控制。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中福天河持股 53.61%。

合并对价中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以经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31 日出具的同致信德评报（2024）第 060019 号评估报告，按资产基础法确定的估值结果作为基础进行确定。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787,775.33	787,775.33
应收款项	1,071,214.39	1,071,214.39
存货		
固定资产	50,687,730.60	51,168,824.84
无形资产	64,682,612.72	19,738,681.47
预付款项	163,711.89	163,711.89
其他应收款	89,318.40	89,318.40
其他流动资产	1,235,436.60	1,235,436.60
在建工程	10,313,915.36	9,333,860.05
长期待摊费用	36,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50,122.42	17,591,400.00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5,992,502.44	5,992,502.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60,529.93	260,529.93
应交税费	14,956.74	14,956.74
其他应付款	33,957,963.24	33,957,963.24
净资产	98,791,885.36	60,954,270.62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98,791,885.36	60,954,270.6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时点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比例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成本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方式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4日	31.95%	31,000,000.00	购买	30,482,173.94	31,572,664.39	1,090,490.45	依据评估值确认	

其他说明：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注销天津市浩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648,356,697.90	天津市	天津市	原水供水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市安达供水有限公司	180,943,978.49	天津市	天津市	自来水供水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	178,642,308.76	天津市	天津市	自来水供水		56.7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坤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物业管理服务、劳务服务		56.7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宜达水务有限公司	185,25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自来水供水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泰达水务有限公司	66,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原水供水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市泉达水务有限公司	112,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自来水供水		65.18%	设立
天津市雍泉水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自来水供水		100.00%	设立
北京中环达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50,1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工程施工、商品销售等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卢龙县永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秦皇岛市	秦皇岛市	环境污染治理等		8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市润达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	363,444,062.64	天津市	天津市	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市润达金源水务有限公司	152,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西宇润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	36,088,000.00	柳州市	柳州市	污水处理		65.00%	设立
天津市润达清源污水治理服务有限公司	24,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新乐市嘉润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新乐市	新乐市	污水处理		90.00%	设立
新乐市诚润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9,000,000.00	新乐市	新乐市	污水处理		90.00%	设立
天津市滨生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6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津滨仪表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宁波市	宁波市	商品销售		100.00%	设立
天津铸福健康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41,2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健康服务	100.00%		设立
渤海恒铄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保定市中环嘉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6,000,000.00	保定市	保定市	污水处理		76.9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渤海宏铄(连云港)清洁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连云港市	连云港市	固废危废处理	80.00%		设立
北京融采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天津市翔升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商品销售		100.00%	设立
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供热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市多源节能产业发展有限公	5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节能环保、清洁能源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司							
天津广源热力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供热		100.00%	设立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03,029,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供热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清新供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供热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市信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供热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市重热供热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供热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廊坊市广达供热有限公司	459,427,400.00	廊坊市	廊坊市	供热		51.1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市浩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工程施工		51.15%	设立
渤海宏铄（江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连云港市	连云港市	环保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渤海宏铄衡水清洁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衡水市	衡水市	固废危废处理		60.00%	设立
渤海宏铄（江苏）环保设备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连云港市	连云港市	新兴能源		85.00%	设立
北京启农恒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河北滨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衡水精臻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0.00	衡水市	衡水市	固废危废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97,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养老服务	53.6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接受中福老龄产业开发（天津）有限公司委托，行使其在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福天河”）全部股权对应的表决权，至此本公司对中福天河达到控制。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中福天河持股 53.61%。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廊坊市广达供热有限公司	48.85%	14,547,450.90	6,038,689.80	272,585,937.02
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	43.28%	2,753,505.23	218,542.70	125,245,642.42
保定市中环嘉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3.08%	2,637,814.35		15,719,302.2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廊坊市广达供热有限公司	224,881,201.40	1,008,293,148.16	1,233,174,349.56	214,541,915.08	461,075,594.31	675,617,509.39	206,885,162.19	1,072,788,345.86	1,279,673,508.05	206,857,732.72	532,677,074.56	739,534,807.28
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	400,942,341.92	331,829,973.53	732,772,315.45	282,875,357.53	160,488,313.89	443,363,671.42	408,515,224.29	358,009,135.13	766,524,359.42	256,268,470.38	226,704,854.54	482,973,324.92
保定市中环嘉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8,706,440.18	119,288,371.96	167,994,812.14	99,877,835.90		99,877,835.90	30,953,479.86	118,982,155.63	149,935,635.49	93,249,188.08		93,249,188.0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廊坊市广达供热有限公司	352,253,176.51	29,779,838.07	29,779,838.07	75,369,864.86	346,728,312.21	30,294,487.71	30,294,487.71	85,979,539.07
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	193,121,470.15	6,362,602.32	6,362,602.32	124,935,423.12	216,185,399.40	10,201,003.55	10,201,003.55	38,026,001.03
保定市中环嘉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1,711,442.57	11,430,528.83	11,430,528.83	-1,084,204.58	21,763,110.11	12,066,163.06	12,066,163.06	-2,781,753.93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河北省	石家庄市	污水处理等	34.00%		权益法
天津市南港工业区水务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工业企业用水、生活饮水供应等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天津市南港工业区水务有限公司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南港工业区水务有限公司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2,878,449.17	1,077,996,525.27	44,235,399.03	973,177,634.87
非流动资产	186,201,434.87	1,979,407,141.66	198,483,802.07	1,985,797,409.18
资产合计	229,079,884.04	3,057,403,666.93	242,719,201.10	2,958,975,044.05
流动负债	50,255,732.49	1,212,429,102.12	73,537,703.27	1,222,178,621.83
非流动负债	20,840,210.64	852,439,868.31	31,260,315.90	738,600,857.10
负债合计	71,095,943.13	2,064,868,970.43	104,798,019.17	1,960,779,478.93
少数股东权益		127,982,728.25		130,071,338.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7,983,940.91	864,551,968.25	137,921,181.93	868,124,226.8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7,412,131.04	293,947,669.21	67,581,379.15	295,162,237.1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7,412,131.04	617,035,330.96	67,581,379.14	618,685,210.9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				

价值				
营业收入	118,092,503.39	267,628,888.35	172,233,660.26	269,260,184.80
净利润	20,062,758.98	-3,572,258.57	28,216,769.71	-9,688,456.7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062,758.98	-3,572,258.57	28,216,769.71	-9,688,456.7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8,255,821.91	275,965,965.6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266,669.91	-1,999,349.24
--综合收益总额	3,266,669.91	-1,999,349.24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88,614,042.18	7,981,000.00		9,705,072.25		186,889,969.93	资产相关
合计	188,614,042.18	7,981,000.00		9,705,072.25		186,889,969.93	资产相关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收益	11,003,117.68	11,493,585.07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合计	11,103,117.68	11,493,585.07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其他价格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期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期发生的变化等。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信用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逾期债务。在一般情况下，本公司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2.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3.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1)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2)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利息支出	增加 5%	-3,762,665.71	-3,762,665.71	-5,097,612.81	-5,097,612.81
利息支出	减少 5%	3,762,665.71	3,762,665.71	5,097,612.81	5,097,612.81

4.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外币存款极少，外币汇率风险很小。本公司外币贷款均与相关银行锁定汇率，不承担外币贷款的汇率波动风险。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银行承兑汇票	6,693,119.16	终止确认	承兑人信用等级较高
背书	银行承兑汇票	18,587,041.09	未终止确认	承兑人信用等级中等
贴现	银行承兑汇票	9,463.82	终止确认	承兑人信用等级较高
合计		25,289,624.07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6,693,119.16	
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9,463.82	22.71
合计		6,702,582.98	22.71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875,487.23	17,875,487.2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875,487.23	17,875,487.2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因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北路合众大厦B-601	企业	76,618.422874 万元	22.46%	22.4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3.01% 的股份，与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津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比例为 35.47%，兴津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市南港工业区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滨海旅游区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行唐县分公司	联营企业
廊坊新达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滦州粤海环保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安新县粤海环保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安国粤海环保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涞源粤海环保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沙河市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邯郸市永年区粤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廊坊恒盛供热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及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天津市水务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建设展览展示服务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泽禹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测绘院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经特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泰勘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博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汉盐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金帆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天津滨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华泰龙淡化海水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水务集团华淼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津滨威立雅水业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华澄供水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自来水集团静海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水务集团滨海水务有限公司大港油田水务分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津港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塘沽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津北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水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太合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空港经济区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华水自来水建设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津淼净水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华地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原水	292,593,787.95	360,000,000.00	否	331,046,017.00
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67,381,896.00			
天津市华泰龙淡化海水有限公司	采购淡化海水	27,372,792.07	30,000,000.00	否	21,123,965.89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供电及设备维护	2,373,753.83	3,000,000.00	否	2,260,594.44
天津滨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水质检测服务	1,300,609.24			1,110,634.91

天津市水务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费	672,141.18			
天津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输水服务	612,688.89			637,591.57
天津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运营费	499,194.79			34,024.87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	1,141,155.08			34,600.00
天津水务集团华淼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咨询费	218,523.47			752,853.34
天津市汉盐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体检费	27,721.00			
天津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用水	21,542.20			101,667.60
天津市建设展览展示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形象片制作	17,452.83			69,811.32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有限公司	咨询费	48,289.10			49,056.60
天津津滨威立雅水业有限公司	自来水	8,334.20			13,227.08
天津市金帆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费				1,057,285.25
天津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	自来水	2,657,717.92	4,000,000.00	否	3,242,107.66
天津市测绘院有限公司	测绘费				37,500.00
天津市经特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费				8,405.19
天津市华澄供水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会费				2,400.00
天津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	47,169.81			108,874.32
天津市自来水集团静海水务有限公司	自来水	505,758.00			259,499.66
天津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233,716.04
天津泰勘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技术服务费				81,316.04
天津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西青分公司	自来水	1,343.00			
天津津淼净水技术有限公司	办公用水	3,000.00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410,200.00			
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费	83,122.64			
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利息费用	4,480,490.40			6,645,630.1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市南港工业区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原水	29,970,907.08	37,195,501.67
天津市南港工业区水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72,037.71	487,275.46
天津滨海旅游区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52,885.98	618,979.89
天津滨海旅游区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自来水	28,214,023.83	30,951,458.45
天津滨海旅游区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运维服务	1,932,118.94	1,932,118.97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自来水	50,813.59	108,991.75
天津水务集团滨海水务有限公司大港油田水务分公司	自来水及原水	16,897,941.09	19,235,930.42

天津津港水务有限公司	自来水及原水	11,853,703.92	10,938,889.83
天津津滨威立雅水业有限公司	销售原水	15,455,890.90	27,996,611.60
天津塘沽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销售原水	135,888,530.09	140,733,554.35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32,927.68	1,873,660.71
廊坊新达能源有限公司	热源	5,587,302.72	4,945,409.67
廊坊新达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519,840.15	
天津市津北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自来水	20,961,296.70	14,127,857.33
天津市泉州水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51,197.61	
滦州粤海环保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44,339.62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1,765,236.46	6,387,227.85
涞源粤海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81,759.24
天津水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原水	878.31	127,663.48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费用	11,542,398.14	13,350,978.15
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供暖收入	377,482.94	377,482.94
天津太合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自来水供水	60,065.05	
天津市博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费	500.00	
天津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4,293,577.98	
天津市泽禹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租赁	171,428.56	
邯郸市永年区粤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88,395.77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有限公司	取暖费收入	104,026.79	
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取暖费收入	77,284.40	
廊坊恒盛供热有限公司	热源	3,618,895.59	4,579,919.35
廊坊恒盛供热有限公司	水电费	62,237.8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年03月31日	2036年03月30日	市场定价	34,600,694.53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天津市泽禹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房屋	171,428.56	147,619.0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沙河市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0,400,000.00	2022年04月21日	2027年04月20日	否
天津市润达金源水务有限公司	7,400,000.00	2018年02月05日	2030年02月01日	否
天津宜达水务有限公司	79,300,000.00	2023年01月10日	2038年01月08日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年03月24日	2026年03月23日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179,700,000.00	2023年03月29日	2025年03月21日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70,200,000.00	2023年10月13日	2025年10月12日	否
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	40,727,500.00	2023年12月04日	2038年11月21日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54,000,000.00	2023年12月28日	2025年12月27日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43,000,000.00	2024年06月12日	2025年06月11日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24年10月16日	2025年10月15日	否
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74,268,704.13	2024年04月28日	2044年04月27日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24,605,000.00	2024年05月31日	2026年05月30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3年03月09日	2024年03月08日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4年03月11日	2025年03月1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南港工业区水务有限公司	15,317,554.79	2020/12/25	2027/12/24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安达供水有限公司	66,602,270.00	2021/10/14	2032/9/30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4,400,000.00	2022/4/19	2026/4/18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31,500,000.00	2022/4/28	2027/4/27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重热供热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0,500,000.00	2022/4/28	2027/4/27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泉达水务有限公司	143,705,842.74	2023/6/28	2048/6/27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1/23	2025/1/22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12/19	2025/12/18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12/19	2025/12/18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12/25	2025/12/24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12/31	2025/12/31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10/25	2025/10/24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	22,688,000.00	2024/3/14	2025/3/14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3/15	2025/3/14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	32,330,400.00	2024/5/16	2025/5/15	否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安达供水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5/31	2025/5/30	否
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旅游区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3/6/7	2024/6/6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润达金源水务有限公司	13,500,000.00	2022/3/15	2024/3/14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1/18	2024/1/17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2/13	2024/2/12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2/17	2024/2/16	是
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3/2/28	2024/2/27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	22,688,000.00	2023/3/17	2024/3/17	是
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3/5/23	2024/5/22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龙达水务有限公司	34,032,000.00	2023/5/31	2024/5/30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安达供水有限公司	38,688,000.00	2023/6/1	2024/5/31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2/6	2024/12/5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2/20	2024/12/19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2/25	2024/12/25	是
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2/22	2024/12/20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2/29	2024/10/27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1/8	2024/11/13	是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1/10	2025/1/9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8,100,000.00	2019年06月25日	2025年06月24日	按协议执行
拆出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38,601,252.95	2021年04月15日		按协议执行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034,296.50	5,922,857.2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天津市南港工业区水务有限公司	3,190,403.95		7,371,514.70	
应收账款	天津滨海旅游区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45,318,389.42	1,281,606.16	33,287,588.06	557,756.03
应收账款	天津市金帆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30,000.00	12,000.00	30,000.00	6,000.00
应收账款	天津水务集团滨海水务有限公司大港油田水务分公司	1,301,114.10		7,000,114.50	
应收账款	天津津港水务有限公司	1,867,350.60		14,504,087.40	304,034.53
应收账款	天津塘沽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12,366,453.00		37,386,046.50	
应收账款	天津津滨威立雅水业有限公司	3,181,747.80		1,116,673.80	
应收账款	天津水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67.50		1,470.00	
应收账款	天津市津北水务有限公司	31,162,194.80		23,572,062.80	689,055.53
应收账款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5,235,842.14	1,197,042.29	4,584,660.63	550,480.57
应收账款	滦州粤海环保有限公司	1,470,330.89	518,132.36	1,470,330.89	254,066.18
应收账款	安新县粤海环保有限公司	23,525,523.11	9,410,209.24	23,525,523.11	4,705,104.62
应收账款	安国粤海环保有限公司	2,705,251.20	1,082,100.48	2,705,251.20	541,050.24
应收账款	涞源粤海环保有限公司	10,304,670.37	4,121,868.14	10,497,335.17	2,060,934.07
应收账款	天津市泽禹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55,000.00	1,950.00	65,000.00	
应收账款	天津空港经济区水务有限公司	32,874.05		32,874.05	
应收账款	天津太合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99.50			
应收账款	廊坊新达能源有限公司	8,071,733.25			
应收账款	邯郸市永年区粤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372,437.60	68,621.88		
应收票据	天津塘沽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4,778,278.00		8,071,892.50	
其他应收款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82,100.00
其他应收款	天津太合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3,252.2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0,539,015.64		28,304,073.62	
长期应收款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38,601,252.95		238,601,252.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358,047.40		13,580,484.4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325,022,520.39	351,060,136.19
应付账款	天津滨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89,520.00	147,840.00
应付账款	天津市金帆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185,057.64	1,181,032.64
应付账款	天津水务集团华森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90,023.02	83,958.02
应付账款	天津市华水自来水建设有限公司		162,840.00
应付账款	天津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82,245.95	2,171,002.85
应付账款	天津市自来水集团静海水务有限公司		61,130.66
应付账款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14,900.00	214,900.00
应付账款	天津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47,739.00
应付账款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413,040.93	
应付账款	天津市水务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708,123.92	
应付账款	天津津淼净水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	
应付账款	天津市汉盐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520.00	
应付账款	天津华地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5,000.00	
应付账款	天津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2,641.51	
其他应付款	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0,260,690.25	111,780,199.85
其他应付款	天津市泽禹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合同负债	廊坊新达能源有限公司	3,816,964.71	3,330,192.05
合同负债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合同负债	廊坊恒盛供热有限公司	829,164.54	2,578,805.41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5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 5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原水分部、自来水分部、供热分部、环境治理分部、其他业务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具体业务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原水分部主要提供原水销售、自来水分部主要提供自来水销售、供热分部主要提供供暖服务、环境治理分部、其他业务主要是除上述 4 项业务外的其他业务。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原水分部	自来水分部	供热分部	环境治理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28,474,216.67	788,533,478.31	711,364,536.47	233,410,183.28	254,727,013.45	-755,308,083.86	1,761,201,344.32
营业成本	432,431,747.34	624,225,328.16	594,289,549.96	133,048,776.31	155,962,100.07	-653,055,597.25	1,286,901,904.59

(3) 其他说明

公司收入、成本按业务类型，详见附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本公司所有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所有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非流动资产均来自于国内。

本公司所有交易收入以及所有非流动资产均来自于国内。

本公司的客户较为分散，不存在单个与本公司交易超过 10% 的客户。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183,118.00	5,600,052.00
其中：1-6 个月	19,995,118.00	5,600,052.00
7-12 个月	188,000.00	
1 至 2 年	4,090,344.00	
3 年以上		148,826.85
5 年以上		148,826.85
合计	24,273,462.00	5,748,878.8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	24,273,4	100.00%			24,273,4	5,748,87	100.00%	148,826.	2.59%	5,600,05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00				62.00	8.85		85		2.00
其中：										
组合 1-账龄组合						148,826.85	2.59%	148,826.85	100.00%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24,273,462.00	100.00%			24,273,462.00	5,600,052.00	97.41%			5,600,052.00
合计	24,273,462.00	100.00%			24,273,462.00	5,748,878.85	100.00%	148,826.85	2.59%	5,600,05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24,273,462.00	0.00	0.00%
合计	24,273,462.0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48,826.85	-148,826.85				
合计	148,826.85	-148,826.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商 A	20,075,206.00		20,075,206.00	82.70%	
客商 B	3,237,969.00		3,237,969.00	13.34%	

客商 C	815,152.00		815,152.00	3.36%	
客商 D	90,000.00		90,000.00	0.37%	
客商 E	30,135.00		30,135.00	0.12%	
合计	24,248,462.00		24,248,462.00	99.8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6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11,561,089.81	218,384,813.36
合计	271,561,089.81	218,384,813.36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 A	6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1,800.00	1,800.00
往来款	211,446,254.67	218,384,813.36
其他	113,035.14	
合计	211,561,089.81	218,386,613.3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160,859.22	29,668,857.82
其中：1-6 个月	5,519,795.89	24,710,385.88
7-12 个月	2,641,063.33	4,958,471.94
1 至 2 年	29,282,951.72	35,333,688.87
2 至 3 年	33,895,978.87	69,932,266.67
3 年以上	140,221,300.00	83,451,800.00
3 至 4 年	66,819,500.00	58,350,000.00
4 至 5 年	48,300,000.00	25,100,000.00
5 年以上	25,101,800.00	1,800.00
合计	211,561,089.81	218,386,613.3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1,561,089.81	100.00%			211,561,089.81	218,386,613.36	100.00%	1,800.00		218,384,813.36
其中：										
组合 1-账龄组合						1,800.00	0.00%	1,800.00	100.00%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211,561,089.81	100.00%			211,561,089.81	218,384,813.36	100.00%			218,384,813.36
合计	211,561,089.81	100.00%			211,561,089.81	218,386,613.36	100.00%	1,800.00	0.00%	218,384,813.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211,561,089.81	0.00	0.00%
合计	211,561,089.81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00.00	1,800.0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800.00	-1,8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800.00	-1,800.00				
合计	1,800.00	-1,8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3,444,889.59	1-2 年 4,615,568.06 元； 2-3 年 15,429,321.53 元； 3-4 年 20,000,000.00 元； 4-5 年 48,300,000.00 元； 5 年以上 25,100,000.00 元	53.62%	
卢龙县永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54,668,755.56	1-6 个月 1,202,716.66 元； 7-12 个月 1,202,716.66 元； 1-2 年 2,668,322.23 元； 2-3 年 2,775,500.01 元； 3-4 年 46,819,500.00 元	25.84%	
渤海宏铄（连云港）清洁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335,904.01	1-6 个月 2,676,789.57 元； 7-12 个月 338,346.67 元； 1-2 年 6,514,401.10 元； 2-3 年 6,806,366.67 元	7.72%	

北京中环达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516,937.00	1-2 年 12,499,437 元；2-3 年 17,500.00 元	5.92%	
天津市滨生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96,311.80	1-2 年 2,985,223.33 元；2-3 年 2,311,088.47 元	2.50%	
合计		202,262,797.96		95.6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88,749,903.55		2,288,749,903.55	2,228,505,129.61		2,228,505,129.6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77,771,831.68		677,771,831.68	718,740,281.05		718,740,281.05
合计	2,966,521,735.23		2,966,521,735.23	2,947,245,410.66		2,947,245,410.6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1,310,650,988.83						1,310,650,988.83	
天津市滨生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660,000.00		2,940,000.00				22,600,000.00	
天津铸福健康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41,200,000.00						41,200,000.00	
渤海恒铄实业有限公司	163,601,398.33						163,601,398.33	
渤海宏铄（连云港）清洁技术有限公司	79,300,000.00		12,322,600.00				91,622,600.00	
北京融采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0,010,000.00						10,010,000.00	
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	330,482,742.45		3,500,000.00				333,982,742.45	
北京启农恒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渤海宏铄（江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衡水精臻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41,482,173.94				41,482,173.94	
合计	2,228,505,129.61		60,244,773.94				2,288,749,903.5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锐鑫智 (武汉)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245,57 2.64				- 41,873 .81						203,69 8.83	
锐鑫智 (天津) 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13,814 ,188.3 8				- 2,982. 91						13,811 ,205.4 7	
沙河市嘉 诚环境工 程有限公 司	59,851 ,687.1 2				- 8,791, 713.94						51,059 ,973.1 8	
河北粤海 水务集团 有限公司	596,24 5,941. 40				- 1,649, 880.01						594,59 6,061. 39	
石家庄冀 财中创投 股权基金 中心 (有限合 伙)	18,100 ,717.5 7				175.24						18,100 ,892.8 1	
中福	30,482										-	

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173.94									30,482,173.94		
小计	718,740,281.05				-10,486,275.43					-30,482,173.94	677,771,831.68	
合计	718,740,281.05				-10,486,275.43					-30,482,173.94	677,771,831.6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294,283.45	34,748,777.72	55,109,266.87	38,075,494.54
其他业务	6,550,227.27	1,093,535.71	12,101,422.81	3,115,913.19
合计	56,844,510.72	35,842,313.43	67,210,689.68	41,191,407.7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原水	50,294,283.45	34,748,777.72					50,294,283.45	34,748,777.72
其他业务	6,550,227.27	1,093,535.71					6,550,227.27	1,093,535.7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在某一时点	56,844,510.72	35,842,313.43					56,844,510.72	35,842,313.4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56,844,510.72	35,842,313.43					56,844,510.72	35,842,313.4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中,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 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86,275.43	-8,373,661.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50,482.44
合计	49,513,724.57	-10,924,143.44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9,368.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03,117.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542,398.1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87,933.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4,827.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18,886.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69,278.29	
合计	14,951,088.6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6%	0.0456	0.04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5%	0.0032	0.003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